

RichWave

股票代碼：4968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ichwave Technology Corp

年 報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

本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七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鄧維康
職 稱：副 總
電 話：(02) 8751-1358
電 子 郵 件 信 箱：ir@richwave.com.tw

代 理 發 言 人：江志民
職 稱：處 長
電 話：(02) 8751-1358
電 子 郵 件 信 箱：ir@richwave.com.tw

二、總公司、營業所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 407 巷 20 弄 1 號 3 樓
電 話：(02) 8751-1358
F A X：(02) 6600-6887
新竹辦公室：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5 號 3 樓之 17
電 話：(03) 600-8999
F A X：(03) 560-1008
深圳辦事處：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 7002 號財富廣場 A 座 17JK
電 話：86-7558-8305900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電 話：(02) 2504-8125
網 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方蘇立、林鴻鵬會計師
地 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 2 號 6 樓
電 話：(03)578-0899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richwave.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2
二、公司沿革.....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8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2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2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3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3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3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3
三、從業員工資料.....	49

四· 環保支出資訊.....	49
五· 勞資關係.....	50
六· 重要契約.....	50
陸、財務概況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51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5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59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60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11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1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 財務狀況檢討與分析.....	112
二· 財務績效分析.....	112
三· 現金流量分析.....	113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3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	113
六· 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之事項.....	113
七· 其他重要事項.....	115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5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5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15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5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 36 條第 2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 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5

壹、致股東報告書

民國103年全球半導體產業持續成長，立積電子承蒙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亦於專注的WiFi無線通訊IC領域穩定發展，加上近年無線通訊產品應用越趨多元，消費者在無線傳輸需求亦越趨殷切下，已獲得品牌廠及大廠認同的立積，市佔率逐年提昇，對於未來年度，是深具信心的。

財務表現

立積電子103年度全年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以下同）1,382,499仟元，較前一年度1,112,512仟元，年成長為24%；營業毛利率為26%，較前一年度增加1%；營業費用率為22%，較前一年度減少2%；稅後綜合淨利為56,361仟元，較前一年度增加41,794仟元。年成長為287%。

穩健成長

立積電子在全球 RF (無線射頻) IC之市場已打下根基，104年之行銷策略仍將更積極深耕市場並擴充客戶群及應用面，並憑藉公司核心之產品設計能力，持續與長期佔有市場之外國公司正面競爭進而超越。並在提高產業之能見度及吸引優秀人才加入下，立積今年亦將完成上市的計畫，創造公司及股東雙贏的目標。

未來展望

展望 104 年，行動通訊及無線通訊產業仍將蓬勃發展，立積在 4G 及智慧穿戴的產品應用上，亦已獲得品牌廠之使用；在 WiFi 領域仍將持續專注，持續推出貼近客戶需求的新產品，立積在維持營業收入成長亦是可期待的。

最後本公司全體經營團隊再次感謝股東們長期的支持，期望新的一年能繼續給予鼓勵與指教，本公司亦將持續為股東創造最大利潤為目標及使命。在此謹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馬代駿



總經理：王是琦



會計主管：張世杰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93 年 1 月 7 日

二、公司沿革

年份	公司沿革
93.01	設立資本額 1,000,000 元。
93.02	申請公司更名，原為立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3.03	現金增資 199,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 200,000,000 元。
93.06	公司遷址至台北市堤頂大道 2 段 407 巷 20 弄 1 號 3 樓。
93.07	發表國人首度 CMOS 製程 Synthesizer + VCO 單晶片 400~2500MHz。
94.03	發表國人首顆高整合型 CMOS 2.4GHz AV Transceiver。
94.05	發表國人首度使用 SiGe 製程製作 WiFi 802.11 b/g 功率放大器，並成功導入量產。
94.05	現金增資 66,660,000 元，實收資本額 266,660,000 元。
95.04	現金增資 5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 316,660,000 元。
95.07	發表 SiGe WiFi 802.11per-n 功率放大器，並成功導入量產。
95.11	發表 WiFi 802.11b/g 功率放大器模組，並成功導入量產。
96.01	發表首顆 RF LNA，並成功導入量產。
96.06	發表 WiFi 802.11a 功率放大器，並成功導入量產。
96.07	發表 WiFi 802.11a/b/g 雙頻功率放大器，並成功導入量產。
96.08	發表國人首顆高整合型 CMOS 2.4GHz/5.8GHz Dual band AV Transceiver。
96.11	現金增資 3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 346,660,000 元。
97.03	發表 WiFi 802.11n 功率放大器，並成功導入量產。
97.12	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6,750,000 元，實收資本額 353,410,000 元。
98.04	發表首顆 RF Switch，並成功導入量產。
98.04	發表 Front-End Module (FEM)，並成功導入量產。
98.06	發表國人首顆 Zero BOM FM 單晶片，並成功導入量產。
98.06	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800,000 元，實收資本額 354,210,000 元。
99.02	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10,920,000 元，實收資本額 365,130,000 元。
99.03	發表 WIMAX PA，並成功導入量產。
99.06	發表國人首顆 Digital AV Transceiver 及 Processor，並成功導入量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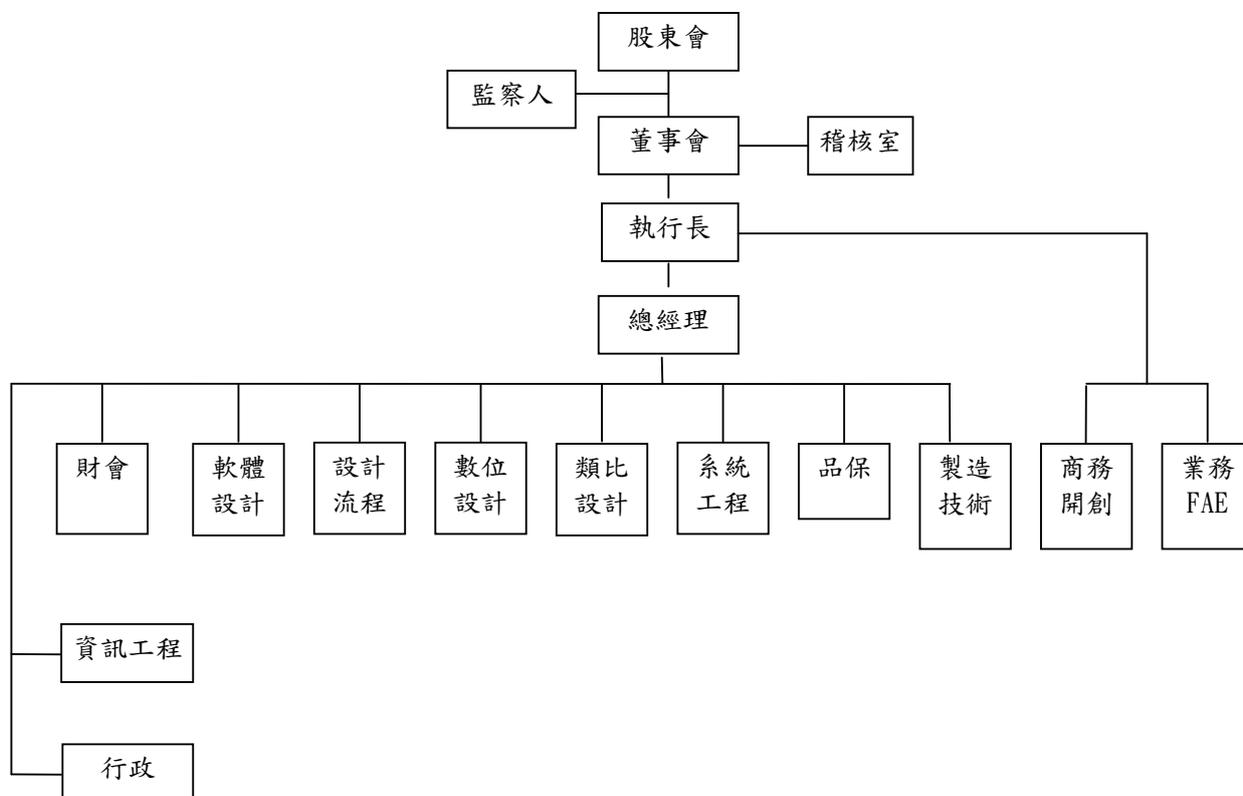
年份	公司沿革
99.06	現金增資 15,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 380,130,000 元。
99.06	員工紅利及盈餘轉增資 9,875,860 元，實收資本額 390,005,860 元。
99.07	發表手機 WiFi 前端模組。
99.07	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2,700,000 元，實收資本額 392,705,860 元。
99.08	金管會核准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99.10	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通過，正式登錄為興櫃公司。
99.12	發表 Femtocell PA，並成功導入量產。
100.04	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10,050,000 元，實收資本額 402,755,860 元。
100.07	發表 Multi-Switch for Satellite，並成功導入量產。
100.11	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780,000 元，實收資本額 403,535,860 元。
101.05	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590,000 元，實收資本額 404,125,860 元。
101.06	發表 LTE 及 3G Femto PA，並成功導入量產。
101.09	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720,000 元，實收資本額 404,845,860 元。
101.11	發表 2.4GHz Wireless Car rearview System，並成功導入量產。
102.02	發表 2x2 及 4x2 LNB SW，並成功導入量產。
102.04	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4,800,000 元，實收資本額 409,645,860 元。
102.06	發表 4 發 1 收無線家居監控系統及智慧上網遠端手機監控功能，並成功導入量產。
102.07	發表 WiFi 802.11ac 5GHz 射頻前端元件，並獲得主晶片認證，成功導入量產。
102.08	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930,000 元，實收資本額 410,575,860 元。
103.02	發表 2.4GHz SOI 製程天線開關產品系列，強化靜電防護能力，並成功導入量產。
103.04	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8,720,000 元，實收資本額 419,295,860 元。
103.08	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5,010,000 元，實收資本額 424,305,860 元。
104.02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科技事業核准函。
104.03	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1,485,000 元，實收資本額 439,915,860 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104 年 4 月 1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業務
稽核	查核評估公司內部控制並提供改善建議事項，促進業務效率及內部控制有效執行。
業務	研擬產品行銷策略，市場佈局。
行政	綜理公司人力資源、總務及廠區安全之規劃。 管理相關制度訂定與執行，教育訓練規劃與執行、績效評估作業建立與執行。
財會	負責資金規劃、調度及金融機構往來事宜、出納及一般股務等。 負責會計制度建立及執行一般會計帳務之處理。

部 門 別	主 要 業 務
研發	先進技術研究發展及新產品之開發設計。 研究計畫之審核、執行與評估。
系統工程	新產品開發階段之硬體組件整合與測試軟體開發。 新產品在客戶端系統整合與應用之規劃、設計與評估。 整合公司內部產品，提出符合客戶需求之設計。
品保	內部品質稽核之計畫、執行及追蹤檢討。 品質制度及品保作業流程之規劃與建置。 負責全公司規章管理、印行、更新及標準作業程序與品質紀錄之保存、發佈與 ISO/QS 品質(環保)系統之維持與協助。
製造技術	生產管理系統作業。 製造、生產技術改進與工程管理。

二、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4年4月7日；股權資料截止於104年3月1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暨執行長	台灣	馬代駿	99.06.04	102.06.26	二年	1,512,185	3.69%	1,662,185	3.78%	2,087,815	4.75%	—	—	美國馬里蘭大學電機博士 國立中興大學電機系教授兼系主任 立錡科技副總經理	本公司執行長	總經理	王是琦	配偶	
董事暨總經理	台灣	王是琦	93.03.18	102.06.26	二年	1,937,815	4.73%	2,087,815	4.75%	1,662,185	3.78%	—	—	美國馬里蘭大學電機博士 逢甲大學電機所副教授 華邦電子技術研發處長 台積電資深專案經理 揚智科技協理	本公司總經理	執行長	馬代駿	配偶	
董事	英屬開曼	Emerging Alliance Fund L.P (註九)	93.03.18	102.06.26	辭任	4,074,174	9.95%	4,074,174	9.28%	—	—	—	—	—	—	—	—	—	—
	美國	代表人：Jume-Kai Tsang (註九)	93.03.18	102.06.26	辭任	—	—	—	—	—	—	—	—	美國伊利諾大學博士 台大物理學士 Managing Member, VentureTech Alliance Management Company	註一	—	—	—	—
董事	台灣	環宇投資(股)公司	99.12.10	102.06.26	二年	2,800,000	6.84%	4,240,000	9.65%	—	—	—	—	—	註二	—	—	—	—
獨立董事	台灣	許思得(註九)	102.6.26	102.06.26	辭任	—	—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學系教授 東海大學會計學系教授	註三	—	—	—	—
獨立董事	台灣	蘇武昌	99.12.10	102.06.26	二年	35,445	0.09%	35,445	0.08%	—	—	—	—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國立中興大學電機工程學系系主任 國立中興大學教授兼管理學系系主任	註四	—	—	—	—
獨立董事	台灣	溫志宏	99.12.10	102.06.26	二年	—	—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博士 國立中正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暨通訊工程學系專任教授 南科產學協會通訊推廣委員會兼任常務委員	註五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監察人	台灣	亞克技術顧問(股)公司	99.12.10	102.06.26	二年	391,829	0.96%	391,829	0.89%	—	—	—	—	—	—	—	—
	台灣	代表人：謝詠芬	99.12.10	102.06.26	二年	—	—	41,985	0.10%	—	—	—	—	國立清華大學材料所博士 聯華電子資深經理 友達光電處長 閱康科技董事長兼總經理	註六	—	—
監察人	台灣	盧文祥	99.12.10	102.06.26	三年	10,000	0.02%	10,000	0.02%	—	—	—	—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科技管理研究所科技管理博士 台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 法院民庭法官 台灣板橋地方法院刑庭法官 板橋簡易庭法官	註七	—	—
監察人	台灣	項嵩仁	99.12.10	102.06.26	三年	66,000	0.16%	66,000	0.15%	—	—	—	—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註八	—	—

註一：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陞達科技(股)公司董事、5V Technologies (Cayman) 董事、京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相豐科技(股)公司董事、Great Team Backend Foundry, Inc 董事、滾光固態照明(股)公司董事、辰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總計7家。

註二：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中加投資發展(股)公司指派代表董事長、董事、資宇投資(股)公司指派代表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環宇財務顧問(股)公司指派代表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誠宇管理顧問(股)公司指派代表董事長、董事、和康生物科技(股)公司指派代表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冠華創業投資(股)公司指派代表董事長、董事、桓宇證券投資(股)公司指派代表董事長、董事、宏宇管理顧問(股)公司指派代表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永耕健康管理(股)公司指派代表董事長、董事、誠天科技(股)公司指派代表董事長、董事、維景國際酒店(股)公司指派代表董事長、東海大學會計學系(所)教授、會計與產業研究中心主任、高階企業經營學分班主任、教育部學海築夢「台灣-義大利國際職場專業實習計畫」、國科會審查委員、薪副委員、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正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新副委員、利勤股份有限公司新副委員，總計14家。

註三：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東海大學會計學系(所)教授、會計與產業研究中心主任、高階企業經營學分班主任、教育部學海築夢「台灣-義大利國際職場專業實習計畫」、國科會審查委員、薪副委員、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正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新副委員、利勤股份有限公司新副委員，總計14家。

註四：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國立中興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教授，總計1家。

註五：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東海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專任教授、中國電機工程學會台中分會兼任理事，總計2家。

註六：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亞克技術顧問(股)公司董事長、閱康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長及總經理、閱康技術檢測(上海)董事長，總計3家。

註七：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私立育達商業科技大學專任教授、中華智慧資產經營管理協理、私立東吳大學法律研究所兼任教授、北京大學國際知識產權研究中心副主任、新興地區智慧財產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總計5家。

註八：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誠盟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總計1家。

註九：許思得先生、Emerging Alliance Fund L.P代表人：Juine-Kai Tsang先生分別於104年2月5日暨104年3月19日辭任。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為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 年 4 月 7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環宇投資(股)公司	新加坡商維信有限公司 (20.53%)、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38%)、東裕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5.86%)，中加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5.86%)、Emerging Alliance Fund, L.P. (5.86%)，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75%)，加拿大商 Scotia Capital Inc. (5.00%)，來來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4.69%)，資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8%)、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93%)
亞克技術顧問(股)公司	謝詠芬(48.28%)、朱映慈(17.24%)、朱映靚(17.24%)、朱映錫(17.24%)

註：資料來源為該公司103年股東常會年報資料或該公司提供。

上表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重要股東

104 年 4 月 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新加坡商維信有限公司	OVERSEA CHINESE BANK NOMS PTE LTD (63.20%)、GREAT EASTERN LIFE ASSURANCE CO LTD - PARTICIPATING FUND (15.90%)、LEE SEOK CHEE (1.80%)、ENG SIU-LAN SIBYL (1.70%)、HL BANK NOMINEES (S) PTE LTD (1.40%)、THE OVERSEAS ASSURANCE CORP LTD - S'PORE LIFE INSURANCE FUND (1.30%)、THE GREAT EASTERN TRUST PRIVATE LIMITED (1.30%)、THE OVERSEAS ASSURANCE CORP LTD - SHAREHOLDER'S FUND (1.00%)、LEE FOUNDATION (0.80%)
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薛立言(16.67%)、劉曾華(16.67%)、王文杰(16.67%)、郭土木(16.67%)、施明豪(16.67%)、林建甫(16.67%)
東裕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王任生 (86.31%)、王武卿 (3.61%)、蔡佳禕 (6.48%)、王筱卿 (3.61%)
中加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環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7.76%)、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1.96%)、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2.93%)、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9%)、永豐餘典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台灣石化合成股份有限公司(1.6%)、伸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臺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1.6%)、和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5%)、東盟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31%)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好實業(股)公司(5.53%)、元捷投資(股)公司(3.86%)、裕捷投資(股)公司(2.47%)、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1.82%)、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31%)、花旗託管 DF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0.52%)、花旗託管 DFA 子基金新興市場小額基金投資專戶(0.48%)、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0.40%)、懷恩投資(股)公司(0.34%)、吳姘蓁(0.34%)
加拿大商 ScotiaCapitalInc	Scotia bank (100%)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來來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豐群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92.43%)、張宏嘉 (1.89%)、張宏碩(1.89%)、張宏豪 (1.89%)、張宏傑(1.89%)
資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環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3.5%)、徐立德(16.33%)、張昌邦(10.17%)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何壽川(9.36%)、財團法人信誼基金會(5.66%)、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4.69%)、何政廷 (3.38%)、何建廷(2.83%)、永豐餘造紙股份有限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2.79%)、何美育(2.70%)、何榮庭(2.30%)、何敏廷(2.07%)、張杏如(2.00%)

註：資料來源為該公司103年股東常會年報資料或商工登記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檢 察 官、律 師、 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馬代駿			✓					✓	✓	✓		✓	✓	—
王是琦			✓					✓	✓	✓		✓	✓	—
Emerging Alliance Fund, L.P. 代表人： Juine-Kai Tsang (註 2)			✓	✓			✓		✓	✓	✓	✓		—
環宇投資(股)公司			✓	✓			✓		✓	✓	✓	✓		—
蘇武昌	✓		✓	✓	✓	✓	✓	✓	✓	✓	✓	✓	✓	—
溫志宏	✓		✓	✓	✓	✓	✓	✓	✓	✓	✓	✓	✓	—
許恩得 (註 2)	✓	✓	✓	✓	✓	✓	✓	✓	✓	✓	✓	✓	✓	3
亞克技術顧問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詠芬			✓	✓		✓	✓	✓	✓	✓	✓	✓		—
盧文祥	✓	✓	✓	✓		✓	✓	✓	✓		✓	✓	✓	—
項嵩仁			✓	✓		✓	✓	✓	✓	✓	✓	✓	✓	—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 2：許恩得先生、Emerging Alliance Fund L.P 代表人：Juine-Kai Tsang 先生分別於 104 年 2 月 5 日暨 104 年 3 月 19 日辭任。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04年4月1日；股權資料截止於104年3月1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暨 執行長	台灣	馬代駿	99.06.04	1,662,185	3.78%	2,087,815	4.75%	—	—	美國馬里蘭大學電機博士 國立中興大學電機系教授兼系主任 立錡科技副總經理	無	總經理	王是琦	配偶
總經理	台灣	王是琦	93.03.01	2,087,815	4.75%	1,662,185	3.78%	—	—	美國馬里蘭大學電機博士 逢甲大學電機所副教授 華邦電子技術研發處長 台積電資深專案經理 揚智科技協理	無	執行長	馬代駿	配偶
副總	台灣	鄧維康	93.03.01	483,561	1.10%	1,000	0.00%	—	—	台大電機所博士 中山科技研究院技術副理 台積電技術副理 揚智科技研發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	台灣	許漢桐	100.02.14	75,000	0.17%	—	—	—	—	交通大學計算機工程碩士 昌泰科技協理 康舒科技協理 力原通訊協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劉慈祥	93.03.01	340,015	0.77%	37,145	0.09%	—	—	交通大學電子所博士 工研院電子所課長 台積電技術副理 揚智科技研發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林美慧	97.10.16	117,517	0.27%	—	—	—	—	文藻國語文科 捷康半導體經理 瀚霖電子副總經理 美加科技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趙傳珍	93.03.08	353,725	0.81%	—	—	—	—	交通大學電子所博士 華邦電子部經理 台積電主任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副總	美國	簡惠慶	101.08.13	155,000	0.35%	—	—	—	—	美國馬里蘭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Honeywell 經理 CYPRESS SEMI. 處長 威峰電子處長 宏暘科技技術長 Prominent comm.. 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職稱
副總	台灣	晁中明(註3)	辭任	-	-	-	-	-	-	台北工專機械工程系 雷凌科技業務副總 奇岩電子業務副總	無	無	無	無	無
財會主管	台灣	張世杰	102.01.31	50,000	0.11%	-	-	-	-	輔仁大學會計系 漢磊科技內部稽核 智成電子財務經理 揚華科技財務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上述持有股數均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註2：以上經理人之定義係依財政部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解釋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及其相當等級者)

註3：晁中明先生已於103年7月31日辭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1)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馮代駿	-	-	-	-	14	14	14	14	0.02%	0.02%	964	964	52	52	-	-	-	-	-	-	1.80%	1.80%	無	
	王是琦	-	-	-	-	14	14	14	14	0.02%	0.02%	1,108	1,108	60	60	-	-	-	-	-	-	2.07%	2.07%		
董事	Emerging Alliance Fund L.P(註2)	-	-	-	-	11	11	11	11	0.02%	0.02%	-	-	-	-	-	-	-	-	-	-	0.02%	0.02%	無	
	代表人：Juine-Kai Tsang	-	-	-	-	11	11	11	11	0.02%	0.02%	-	-	-	-	-	-	-	-	-	-	0.02%	0.02%		
獨立董事	環宇投資(股)公司	-	-	-	-	14	14	14	14	0.02%	0.02%	-	-	-	-	-	-	-	-	-	-	0.02%	0.02%	無	
	許恩得(註2)	-	-	-	-	14	14	14	14	0.02%	0.02%	-	-	-	-	-	-	-	-	-	-	0.02%	0.02%		
獨立董事	蘇武昌	-	-	-	-	7	7	7	7	0.01%	0.01%	-	-	-	-	-	-	-	-	-	-	0.01%	0.01%	無	
	溫志宏	-	-	-	-	7	7	7	7	0.01%	0.01%	-	-	-	-	-	-	-	-	-	-	0.01%	0.01%		

酬金資訊截止於10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註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2：許恩得先生、Emerging Alliance Fund L.P.代表人：Juine-Kai Tsang先生分別於104年2月5日暨104年3月19日辭任。

2. 監察人之酬金

酬金資訊截止於10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亞克技術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謝詠芬	-	-	-	-	11	11	0.02%	無
	盧文祥	-	-	-	-	4	4	0.01%	
	項嵩仁	-	-	-	-	7	7	0.01%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酬金資訊截止於10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董事長暨 執行長	馬代駿															
總經理	王是琦	9,690	43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副總	鄧維康															
副總	許漢桐															
副總	簡惠慶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馬代駿、王是琦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鄧維康、許漢桐、簡惠慶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100,000,000 元以上	-	
總計	不適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馬代駿	無	無	無	0
	總經理	王是琦				
	副總	鄧維康				
	副總	許漢桐				
	副總	簡惠慶				
	協理	劉慈祥				
	協理	林美慧				
	協理	趙傳珍				
	財會主管	張世杰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職稱	103年度		102年度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0.15 %	0.15 %	0.55 %	0.55 %
監察人	0.04 %	0.04 %	0.12 %	0.12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7.73 %	17.73 %	68 %	68 %

2. 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

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A. 董事及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為盈餘分配之酬勞，係明訂於公司章程為不高於百分之三，並根據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核發。

B.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C. 有關給付酬金予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均係參考同業薪資水準，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後，呈董事會通過後辦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最近年度(103.01.01 至 104.04.01)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1)	備註
董事長	馬代駿	6	0	100 %	無
董事	王是琦	6	0	100 %	無
董事	Emerging Alliance Fund L.P 代表人： Juine-Kai Tsang	4	0	80 %	104.03.19辭任
董事	環宇投資(股)公司	5	0	83 %	無
獨立董事	許恩得	4	0	100 %	104.02.05辭任
獨立董事	蘇武昌	6	0	100 %	無
獨立董事	溫志宏	4	0	67 %	無

註1：實際出(列)席係以該董事在職期間之實際列席次數計算。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最近年度(103.01.01 至 104.04.01)董事會開會 6 次(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監察人	謝詠芬	5	83 %	無
監察人	盧文祥	3	50 %	無
監察人	項嵩仁	4	67 %	無

註：實際列席率係以該監察人在職期間之實際列席次數計算。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或利害關係人直接聯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稽核主管除於稽核項目(或追蹤項目)完成之次月送交稽核報告(或追蹤報告)供監察人查閱，及列席公司董事會並按季報告稽核業務外，另定期向監察人報告年度稽核業務及年度自行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作業，監察人無反對意見。

2、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會計師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上述情形。

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否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參酌「實務守則」所定各項規範內容，自發性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並重視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之揭露事宜，俾能有效落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專責人員，並設有投資人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等問題。 (二)本公司依法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與主要股東維持良好溝通管道。 (三)本公司已依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相關制度。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有業務往來者，均視為獨立第三人辦理，本著公平合理之原則，就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訂定書面規範，明定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杜絕非常規交易情事。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防止內部人誤觸內線交易而違法。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 ✓	1.無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2.無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無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無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無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無

(四)公司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 私立大專 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務 、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蘇武昌	✓		✓	✓	✓	✓	✓	✓	✓	✓	✓	0	是
獨立董事	溫志宏	✓		✓	✓	✓	✓	✓	✓	✓	✓	✓	0	是
獨立董事	許恩得(註4)	✓	✓	✓	✓	✓	✓	✓	✓	✓	✓	✓	5	是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註4：許恩得先生已於104.02.05辭任。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2年06月26日至105年06月25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主席	許恩得	2	0	100%	104年02月26日辭任
委員	溫志宏	2	0	100%	無
委員	蘇武昌	2	0	100%	無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否</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p> <p>(二) 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為行政部，未來將定期規劃教育訓練課程。</p> <p>(三) 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為行政部，由財會主管負責董事會報告。</p> <p>(四) 本公司將定期推動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以有效執行獎勵懲戒制度。</p>	<p>差異原因：尚未制定，預計2015年制定。</p> <p>無</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p> <p>✓</p> <p>✓</p>	<p>否</p>	<p>(一) 本公司致力於源頭改善，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來達成原物料減量及廢棄物減量目標，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p> <p>(二) 本公司在推動環安衛活動方面，符合國內環安衛相關法規。</p> <p>(三) 本公司加強宣導並落實，節約用水用電，落實垃圾減量及分類並注意以氣候變遷所產生之影響，本公司亦將建立溫室氣體盤查之機制。</p>	<p>無</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p> <p>✓</p> <p>✓</p> <p>✓</p> <p>✓</p>	<p>否</p>	<p>(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相關員工任免、薪酬均依照本公司內控制度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基本權益。</p> <p>(二) 本公司採取開放式員工申訴機制，管道暢通，並由專責部門妥適處理結案。</p> <p>(三) 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並藉由持續的教育訓練與宣導，養成員工緊急應變能力及安全觀念，加強員工認知能力，降低不安全行為造成意外事故的發生。</p> <p>(四) 本公司藉由定期每季全公司餐會，做公司營運之溝通。</p> <p>(五) 本公司各單位協理級主管皆附有培訓該部門員工之職責，由實際的績效表現及發展潛力，規劃個別的</p>	<p>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培訓計畫，包括訓練的方式及內容，並做成效之驗收。</p> <p>(六) 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有關公司消費者權益申訴之相關問題，公平、即時處理消費者之申訴。</p> <p>(七) 本公司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須符合相關環保法規及國際標準則要求。</p> <p>(八) 本公司設有品保部門，不定期稽核供應商，以評估其對環境及社會之影響。</p> <p>(九) 本公司未來將視實務需求，加強與供應商在提升社會責任之約定。</p> <p>差異原因：仍需視實務做溝通及落實。</p>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	✓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四、加強資訊揭露	✓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一) 本公司擬於公司網頁設置專區，未來將持續於此專區揭露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視實務需求編製，加強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無</p>	<p>本公司推動誠信經營相關宣導及執行由總經理室負責，並有隨時向董事會報告之義務。</p> <p>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對於利益衝突相關情事，公司員工除可向部門主管報告外，亦可直接向總經理室報告。</p> <p>本公司訂有年度稽核計畫，稽核單位依據計劃執行稽核，遇有特殊情形發生，會另行安排專案查核。</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無</p>	<p>差異原因：仍需視實務做溝通及落實。</p> <p>無</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無</p>	<p>本公司未來將定期安排與誠信經營相關之教育訓練，包含經營幹部之外訓及員工內訓。</p> <p>本公司已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指派稽核主管為受理檢舉之專責人員。</p> <p>本公司已有執行多年之稽核制度及程序。對檢舉人及調查程序皆採保密措施。</p> <p>本公司絕對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對往來之客戶及外包商均審慎評估，但並未全面性訂約，其他依守則執行。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公司如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年2月12日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10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2月1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馬代駿



總經理：王是琦



2.會計師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03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報告

日期	重 要 決 議	
103/6/13	1.	承認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一〇二年度虧損撥補案。
	3.	重新訂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5.	本公司擬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辦理申請初次上市(櫃)現金增資提撥公開承銷案。

2. 103 年度及截至 104 年 4 月 1 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 要 決 議	
103/03/12	1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虧損撥補案
	3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4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轉換普通股案
	5	重新訂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	本公司銀行借款額度案
	7	本公司申請上市/櫃案
	8	本公司擬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辦理申請初次上市(櫃)現金增資提撥公開承銷案
	9	召開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03/06/26	1	本公司銀行借款額度案
103/08/07	1	本公司銀行借款額度案
	2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轉換普通股案
	3	本公司銀行借款額度案，
103/12/23	1	本公司一〇四年「內部稽核計畫」案
	2	增修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作業案
	3	本公司一〇四年預測財務報表及資本支出預算案
	4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5	本公司銀行借款額度案
104/02/12	1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虧損撥補案
	3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4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轉換普通股案
	5	重新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案
	6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7	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案
	8	重新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9	本公司銀行借款額度案
	10	本公司申請上市案
	11	本公司補選一席獨立董事案
	12	本公司委託主辦證券承銷商於承銷期間辦理過額配售案
	13	召開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日期	重 要 決 議	
104/03/27	1	審查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受理持有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2	擬設立韓國辦事處事宜案
	3	本公司補選一席董事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蘇立	林鴻鵬	103/1/1-103/12/31	無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
2	2,000 仟元 (含) ~ 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 (含) ~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 (含) ~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二)本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之會計師公費資訊：無此情形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之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之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 4 月 1 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馬代駿	75,000	0	75,000	0
董事/總經理	王是琦	75,000	0	75,000	0
董事	Emerging Alliance Fund L.P. 代表人：Juine-Kai Tsang (解職日:104.03.19)	0	0	0	0
董事	環宇投資(股)公司	0	0	1,440,000	0
獨立董事	許恩得 (解職日:104.02.05)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蘇武昌	0	0	0	0
獨立董事	溫志宏	0	0	0	0
監察人	亞克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謝詠芬	0	0	0	0
監察人	盧文祥	0	0	0	0
監察人	項嵩仁	0	0	0	0
副總經理	鄧維康	(10,000)	0	19,000	0
副總經理	許漢桐	75,000	0	0	0
副總經理	簡惠慶	65,000	0	0	0
副總經理	晁中明 (解職日:103.07.31)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	劉慈祥	30,000	0	20,000	0
協理	林美慧	30,000	0	10,000	0
協理	趙傳珍	42,000	0	18,000	0
財會主管	張世杰	0	0	50,000	0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非為關係人，故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料

股權資料截止於 104 年 3 月 10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環宇投資(股)公司	4,240,000	9.65%	0	0.00%	0	0	誠宇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Emerging Alliance Fund L.P.	4,074,174	9.28%	0	0.00%	0	0	Venture Tech Alliance Fund II L.P.	受同一企業控制	—
誠宇創業投資(股)公司	2,174,474	4.95%	0	0.00%	0	0	環宇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王是琦	2,087,815	4.75%	1,662,185	3.78%	0	0	馬代駿	配偶	—
馬代駿	1,662,185	3.78%	2,087,815	4.75%	0	0	王是琦	配偶	—
立裕投資(股)公司	1,644,975	3.75%	0	0.00%	0	0	立日投資(股)公司	受同一企業控制	—
和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1,535,176	3.50%	0	0.00%	0	0	無	無	—
Venture Tech Alliance Fund II L.P.	1,267,224	2.89%	0	0.00%	0	0	Emerging Alliance Fund L.P.	受同一企業控制	—
立日投資(股)公司	708,105	1.61%	0	0.00%	0	0	立裕投資(股)公司	受同一企業控制	—
統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69,000	1.52%	0	0.00%	0	0	無	無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不適用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4年4月1日；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93.01	10	100,000	1,000,000	100,000	1,000,000	創立股本， 1,000,000元	0	93年01月07日建府商 字第09300030410號
93.03	10	4,000,000	4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現金增資， 199,000,000元	0	93年03月12日建府商 字第09307004900號
94.05	10	4,000,000	40,000,000	26,666,000	266,660,000	現金增資， 66,660,000元	0	94年05月26日建府商 字第09409199510號
95.03	10	4,000,000	40,000,000	31,666,000	316,66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0元	0	95年04月20日建府商 字第09575767410號
96.11	10	4,000,000	40,000,000	34,666,000	346,66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元	0	96年11月30日府產業 商字第09692669010號
98.03	10	4,000,000	40,000,000	35,341,000	353,410,000	員工行使認股權證， 6,750,000元	0	98年03月17日府產業 商字第09882283610號
98.08	10	4,000,000	40,000,000	35,421,000	354,210,000	員工行使認股權證， 800,000元	0	98年08月06日府產業 商字第09886292310號
99.02	10	4,000,000	40,000,000	36,513,000	365,130,000	員工行使認股權證， 10,920,000元	0	99年02月12日府產業 商字第09980422910號
99.06	10	10,000,000	100,000,000	38,013,000	380,13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0元	0	99年07月08日府產業 商字第09985153020號
99.06	10	10,000,000	100,000,000	38,904,436	389,044,360	盈餘轉增資， 8,914,360元	0	99年07月28日府產業 商字第09985986910號
99.06	10	10,000,000	100,000,000	39,000,586	390,005,860	員工分紅轉增資， 961,500元	0	99年07月28日府產業 商字第09985986910號
99.07	10	10,000,000	100,000,000	39,270,586	392,705,860	員工行使認股權證， 2,700,000元	0	99年07月28日府產業 商字第09985986910號
100.04	10	10,000,000	100,000,000	40,275,586	402,755,860	員工行使認股權證， 10,050,000元	0	100年04月26日府產業 商字第10082496410號
100.11	10	10,000,000	100,000,000	40,353,586	403,535,860	員工行使認股權證， 780,000元	0	100年11月04日府產業 商字第10088581810號
101.05	10	10,000,000	100,000,000	40,412,586	404,125,860	員工行使認股權證， 590,000元	0	101年05月07日府產業 商字第10183087510號
101.09	10	10,000,000	100,000,000	40,484,586	404,845,860	員工行使認股權證， 720,000元	0	101年09月25日府產業 商字第10187747900號
102.04	10	10,000,000	100,000,000	40,964,586	409,645,860	員工行使認股權證， 4,800,000元	0	102年04月23日府產業 商字第10283031510號
102.08	10	10,000,000	100,000,000	41,057,586	410,575,860	員工行使認股權證， 930,000元	0	102年08月28日府產業 商字第10287288800號
103.04	10	10,000,000	100,000,000	41,929,586	419,295,860	員工行使認股權證， 8,720,000元	0	103年04月02日府產業 商字第10382317110號
103.08	10	10,000,000	100,000,000	42,430,586	424,305,860	員工行使認股權證， 5,010,000元	0	103年08月29日府產業 商字第10387457500號
104.03	10	10,000,000	100,000,000	43,915,586	439,155,860	員工行使認股權證， 14,850,000元	0	104年03月13日府產業 商字第10481552210號

104年4月1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已發行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43,915,586 股	56,085,414 股	100,000,000 股

(二)股東結構

股權資料截止於104年3月10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10	21	712	6	749
持有股數(股)	0	990,860	13,710,242	22,972,062	6,242,422	43,915,586
持股比例(%)	0.00%	2.26%	31.22%	52.31%	14.21%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股權資料截止於104年3月10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6	11,875	0.03%
1,000 至 5,000	278	738,712	1.68%
5,001 至 10,000	104	809,605	1.84%
10,001 至 15,000	49	603,383	1.37%
15,001 至 20,000	35	616,530	1.40%
20,001 至 30,000	45	1,081,823	2.46%
30,001 至 40,000	36	1,275,390	2.90%
40,001 至 50,000	21	939,954	2.14%
50,001 至 100,000	68	5,274,251	12.01%
100,001 至 200,000	32	4,049,492	9.22%
200,001 至 400,000	20	6,096,279	13.88%
400,001 至 600,000	5	2,355,164	5.36%
600,001 至 800,000	2	1,377,105	3.14%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8	18,686,023	42.55%
合 計	749	43,915,586	100.00%

2.特別股：不適用

(四)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股權資料截止於104年3月10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環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40,000	9.65%
Emerging Alliance Fund L.P.		4,074,174	9.28%
誠宇創業投資(股)公司		2,174,474	4.95%
王是琦		2,087,815	4.75%
馬代駿		1,662,185	3.78%
立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44,975	3.75%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和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35,176	3.50%
Venture Tech Alliance Fund II, L.P.		1,267,224	2.89%
立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8,105	1.61%
統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69,000	1.5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8.55	6.77
	分配後		8.55	6.77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2,349	40,888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35	0.37
		調整後	1.35	0.37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	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資本公積配股	0	0
	累積未付股利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係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資料計算。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並考量對未來獲利及資金需求成長情形分配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其中現金股利分配之比例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之百分之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因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為稅後淨利，董事會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十二日決議撥補虧損，將提請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八日股東常會同意。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有關資訊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如尚有餘額除依法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之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加計累

積未分配盈餘做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依百分比分派如下：

- (1)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
 - (2)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 (3)其餘由董事會擬訂股東紅利分配案，送請股東會決議。
-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因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稅後盈餘擬作彌補虧損，並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 3.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無。
- 4.一〇三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情形：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

1.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股權資料截止於 104 年 3 月 1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二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不適用
發行日期	99.08.03
存續期間	五年
發行單位數	3,651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0%
得認股期間	認股權人自授與員工認股權證屆滿二年~存續期間屆滿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二年 50% 屆滿三年 75% 屆滿四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仟股)	3,431
已執行認股金額(仟元)	58,327
未執行認股數量(仟股)	82
公司收回註銷單位數(仟股)	138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7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19%
對股東權益影響	公司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提高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利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影響。

2.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股權資料截止於 104 年 3 月 10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仟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仟股)	認股價格 (元)	認股金額 (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認股數量 (仟股)	認股價格 (元)	認股金額 (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經理人	執行長	馬代駿	1,102	2.63	1,102	17	18,734	2.63	0	17	0	0
	總經理	王是琦										
	副總	鄧維康										
	協理	劉慈祥										
	協理	林美慧										
員工	協理	趙傳珍	2,362	5.62	2,362	17	40,154	5.62	0	17	0	0
	執行長	馬代駿										
	總經理	王是琦										
	資深經理	王一峰										
	處長	江志民										
	技術主任	鄧俊隆										
	技術主任	邱玉玲										
	副總	鄧維康										
	資深經理	陳智聖										
	協理	劉慈祥										
協理	趙傳珍											

(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不適用。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不適用。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公司並無發行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但計劃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故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業務之主要內容

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E701010 通信工程業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積體電路測試業〉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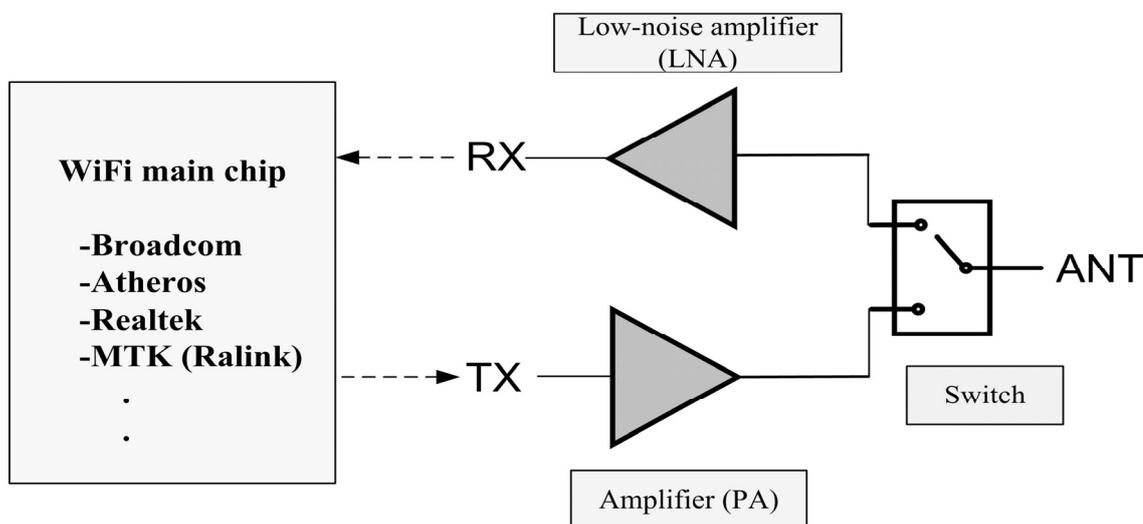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種類	103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WiFi RF IC	\$ 1,058,554	77 %
FM 諧調器	194,661	14 %
無線影音傳輸 IC	88,705	6 %
行動通訊	25,610	2 %
其他	14,969	1 %
合計	\$ 1,382,499	100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目前產品及服務項目

RF front-end



本公司目前主要商品及服務項目包括：

- (1) WiFi 無線網路使用之 RF IC 射頻前端晶片研發及銷售，包含功率放大器、低雜訊放大器、天線開關與前端整合射頻晶片。
 - ▶ 功率放大器(PA, Power Amplifier) – PA 主要功能是將經過基頻處理過的訊號加以放大，使得該訊號能夠被傳送出去。
 - ▶ 低雜訊放大器(LNA, Low Noise Amplifier) – LNA 的主要功能是將所收到的訊號加以放大，同時將訊號內的雜訊加以降低，以利後端系統的使用。
 - ▶ 開關(SW, Switch) – SW 的主要功能是藉由電壓驅動而使得電子通道產生電荷累積或排擠的現象進而控制信號傳輸路徑之通過或斷開。
 - ▶ 前端整合射頻晶片(FEM, frond end module) – FEM 為 PA、LNA、SW 三者之任意整合。
- (2) 2.4GHz 無線影音傳輸之 RF IC 與系統單晶片 (SOC, system on chip)研發及銷售，包含 2.4GHz 跳頻無線收發射頻晶片(RF transceiver) 與影音壓縮/解壓縮系統單晶片。
- (3) 3G/4G LTE femtocell 使用之 RF IC 射頻前端晶片研發及銷售，包含功率放大器與天線開關。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本公司依市場需求擬定未來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分為五大主軸：

- (1) WiFi 802.11ac與高功率應用之相關RF IC前端射頻晶片系列
- (2) 3G/4G/5G手機應用之相關RF IC前端射頻晶片系列
- (3)支持高清高速跳頻射頻無收發器晶片系列
- (4)支援物聯網之 sub 1G 射頻收發器晶片系列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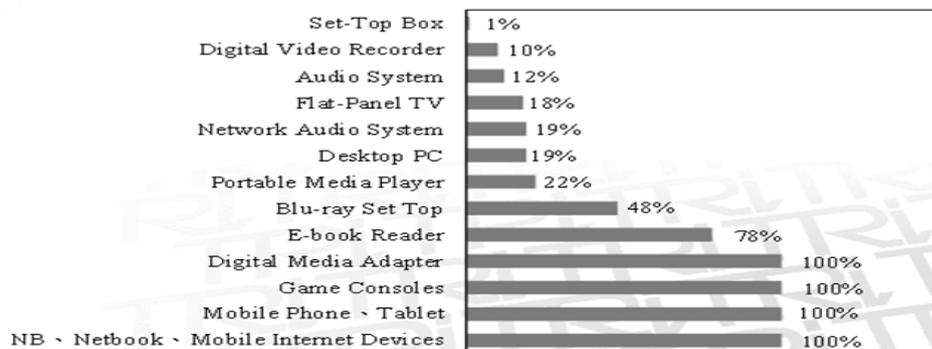
RF IC 射頻晶片主要功能是提供各種波長載體(電波、聲波、電磁波等)進行資料傳送與資料接收，所涵蓋的通訊範圍可以長到如 GPS 與衛星廣播等長距離的傳輸，短到如無線滑鼠與藍芽系統僅數公分短距離的傳輸。因此，RF IC 射頻晶片在日常生活中應用的範圍十分廣泛。RF IC 射頻晶片依功能性主要可區分為前端射頻晶片(包含功率放大器、低雜訊放大器、天線開關與前端整合射頻晶片)與射頻收發器(RF Transceiver)。但由於射頻技術門檻極高，因此過去台灣未有類似的射頻廠商，大多為國外大廠，前端射頻晶片目前主要供應商為：Skyworks、RFMD (RFMD 與 TriQuint 進行平行合併後，新公司名為 Qorvo)、及 Richwave(立積)等公司所掌握。

RF IC 射頻晶片廣泛應用於無線相關的通訊領域如：由低頻段的 AM、FM、SW(短波)廣播、DVB 電視數位廣播，較高頻的消費市場之無線通訊應用如 GPS、

行動電話、無線網路(WLAN)與藍芽等系統，到衛星接收 10GHz 以上超高頻接收系統皆為 RF IC 的應用市場。其中以消費市場為主的第三代、第四代、第五代行動電話系統與無線區域網路 (WLAN)的 802.11b/g/a/n/ac 無線通訊 RF IC 射頻晶片最為市場關注。而行動電話產品可說是射頻晶片最大的應用市場，射頻設計技術也是行動通訊應用的關鍵技術。

行動電話產品的市場由功能型手機已快速演進至智慧型手機，依據拓墣產業研究所(2013/12) 研究報告指出，智慧型手機在 2013 年滲透率達到 53%，出貨量首年超越功能型手機；智慧型手機低價化快速，高性價比的低價智慧型手機不斷推出也帶動新興市場的手機出貨量。2013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達到 9.92 億支，年增率為 45.88%。2014 年由於新興市場對低價手機需求的帶動，預估仍然會有將近 3 成的成長率，出貨量預估達到 12.8 億支，年增率為 29%。由 IEK (2013/4) 研究報告更指出 2015 年智慧型手機銷售量更將達 14.5 億支，手機市場滲透率更達 71.8%。

又隨著 Wi-Fi 功能實現消費者在無線上網的便利與無線家居生活的好體驗，配備 Wi-Fi 功能的消費性電子裝置性滲透率與日俱增，根據 Strategy Analytics (2014/3) 報告，2014 年配備 Wi-Fi 功能的消費性電子裝置，全球出貨達到 19 億台，目前全球使用中的 Wi-Fi 裝置達到 40 億台以上，每個 Wi-Fi 家庭平均擁有 7 台；預測到了 2017 年度，使用台數可望超越 70 億台。在 2013 年出貨的 Wi-Fi 裝置中，手機與平板機佔有其中 59%，筆記型電腦佔 9%。未來整合式 Wi-Fi 市場主要成長領域包括數位相機、無線音頻揚聲器、智慧型電視與數位錄影機。802.11n Wi-Fi 標準是低價 Wi-Fi 的基準，佔有 2014 年 Wi-Fi 裝置出貨的 84%。IEEE 802.11ac 標準越來越受到筆記型電腦與智慧型手機的採用，預估可從 2015 年度開始朝主流市場發展。Wi-Fi 目前是家庭數位影音遞送的關鍵聯結技術，隨著 802.11ac 新標準的制定與普及化，將成為支援家庭各式裝置的必要技術。



Source: WiFi-Alliance 2012 年 WiFi 滲透率統計

由於智慧型手機與 WiFi 通訊產業的帶動，RF IC 射頻前端晶片市場仍將維持穩定成長的趨勢。尤其各國營運商 4G/LTE 網路佈建的通信覆蓋日趨完備及高速

數據漫遊的基本需求，手機多頻多模的手機系統架構也將進一步擴展 RF IC 前端射頻晶片的成長趨勢。4G 智慧型手機多頻多模的特性，使得 RF IC 前端射頻晶片多模功率放大器（MMPA），ASM 模組成為必要的關鍵零組件。

4G/LTE 裝置市場蓬勃發展，可望帶動 RF IC 前端射頻晶片價值大躍進。在 3G 手機中，RF 元件 SAW Filter、BAW Filter、功率放大器(PA)、Switches/ASMs 及 Wi-Fi 晶片等的價值，隨著規格過渡到 4G LTE，分別以區域性 LTE 裝置和全球漫遊 LTE 裝置來看，根據 Mobile Experts LLC 暨 TriQuint 統計的數據，RF IC 前端射頻晶片價值將可大增 2~3 倍。射頻元件大廠 Skyworks 提供的數據也支持此一觀點。以 2014 年支援 LTE 的智慧型手機中，若將 PA、Antenna Tuner、Antenna Switch、Diversity Switch、2GHz/LNA/Switch、Wi-Fi 等納入考量，單支手機中的射頻元件價值將可望上看 10~15 美元，較 2011 年 3G 裝置的 5~6 塊美元成長逾 1 倍。

立積電子應用於 WiFi 的 RF IC 前端射頻晶片產品系列，於 2014 年平均單月出貨已達 4 千 8 百萬顆以上（年出貨 5.8 億顆），隨著市場注入 802.11ac 的需求日增與多模多頻智慧型手機對 RF IC 前端射頻晶片需求的成長態勢，將持續帶動立積電子的 RF IC 前端射頻晶片產品成長動力與業績營收。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射頻 IC (RF IC) 的供應鏈主要自上游的半導體廠、IC 設計，到中游的 IC 製造，再到下游 IC 的封裝與測試。相較於歐美半導體廠多採取整合的 IDM 模式，台灣的半導體多採取分工的模式。射頻大廠如：Skyworks、RFMD 與 Anadigics 等皆自行擁有 IC 製造能力，而近年來製程提昇的成本持續上升，加上歐美半導體大廠持續放棄新的產能投資，因此也逐漸將製造與封測訂單釋出給台灣廠商，因此對於台灣的專業 IC 製造商之間產生微妙的競和關係。在射頻前端晶片設計部份主要廠商包含：Skyworks、RFMD、立積、NXP、Anadigics 與 RDA(銳迪科技)等。在射頻晶片製造部份主要廠商分兩大類，矽晶圓晶片製造廠商包含：台積電、聯電與 Renesas 等，化合物(砷化鎵)晶片製造廠商包含：穩懋、宏捷、RFMD、Skyworks、Anadigics 等。射頻晶片封裝廠包含：菱生、日月光、長電、Carsem、南岩與 Amkor 等。射頻晶片測試包含：日月光、京元電、聯測、全智與矽格等。

射頻 IC 產業鏈

RF 設計廠商	RF 製造廠商	RF 封裝廠商	RF 測試廠商
Skywork、RFMD、立積、Murata、RDA、NXP、Anadigics、Silicon Lab 等	矽材晶片廠商包含： 台積電、聯電與 IBM 等 砷化鎵晶片廠商包含： 穩懋、宏捷、RFMD、Skyworks、Anadigics 等	菱生、日月光、長電、Carsem、南岩、矽格與 Amkor	日月光、京元電、聯測、全智與矽格等

3. 產品發展趨勢

- (1) 一台行動電話或無線網路平台上，搭載一個或一個以上的 RF 裝置稱為 RF 終端裝置系列。RF 市場動向和行動電話裝置與無線網路市場動向具正相關性。
- (2) 無線終端裝置是採用分集式天線(diversity antenna)來提高收訊，但部分終端裝置仍是採取單一式天線(signal antenna)，隨著採用 MIMO 技術，預估未來 RF IC 天線開關市場將會隨著 4G/WiFi 裝置發展而有快速成長的可能。
- (3) 隨著 4G 行動電話佔有率增加，多頻化(multi-band)多模化 (multi-mode) 成為智慧型手機的基礎架構，(multi-band)功率放大器需求數量持續增加。
- (4) 無線終端產品價格競爭壓力加大之下，為將降低成本與製程上的考量，射頻的晶片逐漸發展整合成射頻模組。在射頻的製程上，目前在全球市場中射頻的製程技術主流，仍以成本較高的砷化鎵(GaAs)為主流約佔有 80%，但為降低成本，製程流逐漸轉移到矽化鍍(SiGe)上約佔有 20%，未來仍將朝向成本更低的 CMOS 製程上。

4. 產品競爭情形

立積電子射頻晶片產品開發，以射頻前端元件與射頻收發器雙軸並進，在射頻前端元件方面，設計與製造以矽鍍、砷化鎵基板及CMOS/SOI為主各種通訊系統(WiFi/手機/手持式裝置/小型基地台)之射頻前端使用的關鍵零組件，與國內外通訊系統基頻與射頻收發器主晶片製造廠商策略聯盟，提供完整的解決方案，並與下游系統廠商緊密合作，貼近市場即時產出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

在射頻收發器方面，立積電子設計與製造以 0.18um/0.13um RFCMOS元件為主之跳頻無線通訊系統晶片，自力開發射頻收發器所需之基本構成組件(building block)，立積電子射頻收發器之技術範圍涵蓋射頻、基頻、MAC與單晶片整合，對非標準利基市場之客制化系統設計，可即時有效提供客戶由射頻、基頻、MAC到系統系統整合，最符合市場需求的完整解決方案。

- (1) 射頻前端元件
 - (A) 功率放大器

功率放大器是無線網通WiFi、手機通訊與相關無線應用的重要射頻前端元件，由早期砷化鎵電晶體分離元件模組形式演化至現今的MMIC功率放大器單一晶片。在技術趨勢上，因應手持式以電池供電終端產品的需求日增，功率放大器需具備數位控制、精準功率檢測、低功耗且有價格競爭優勢等特性，因此有高整合度能力矽基材的功率放大器逐漸被重視。砷化鎵雖然具備高頻特性，但是因為材料成本及量產良率都比不上矽，因此立積電子在成立之初功率放大器產品即以矽鍺技術為開發方向。雖然矽鍺技術在RF應用上技術難度的門檻較高，但立積電子的矽鍺技術能力，已成為國際上少數幾家同時具備矽鍺及傳統砷化鎵功率放大器開發能力的射頻前端公司。

未來除了搭配這兩種材料的特質繼續保持技術上的優勢外，也會依照市場的趨勢開發更具價格競爭力及更具有整合度的製程（如CMOS 功率放大器）。

(2) 低雜訊放大器

低雜訊放大器是WiFi接收端之射頻前端的重要元件之一，立積電子以矽鍺技術開發之低雜訊放大器，除了具有成本的競爭優勢外，產品的開發更整合外部匹配零件，以MMIC單晶片為客戶提供最有市場競爭力的方案。因應多頻多模多樣產品精巧化的持續需求，立積電子之低雜訊放大器產品除目前量產於WiFi市場中，並推出以CMOS技術的GPS低雜訊放大器，提供客戶更多更優質的選擇。

(3) 天線開關

天線開關是天線端之射頻前端的重要元件，立積電子應用於WiFi的天線開關產品其特點是具有低損耗與高線性度等電氣特性。目前天線開關產品是採用pHEMT製程技術，但隨著矽技術的進步及系統整合的趨勢，SOI 天線開關也是立積電子天線開關產品的發展方向。

除了WiFi 天線開關之外，立積電子預定於2014年Q4推出3G/4G手機使用之ASM (Antenna SW module)產品，包括 SP4T、SP9T與SP10T等產品系列，將進一步成為提供3G/4G手機射頻前端天線開關模組之供應商。

(4) 射頻前端模組

通常以基板(Substrate)為載具之射頻前端模組，整合許多不同功能的元件在單一晶片中，雖然技術門檻低進入市場快，但也因成本高且生產良率難掌握，在價格競爭的市場中往往不利於長遠之市佔率。立積電子射頻前端模組產品之RF晶片設計，做到零匹配、零載板、零RBOM之技術，即放即用無需調測，因此大幅降低成本，增加競爭優勢。

立積電子是無線網通WiFi市場上的主要射頻前端元器件供應商，2.4GHz 與5.8GHz 的SPDT與SP3T天線開關市場佔有率已經超過30%，同時立積電子仍致力開發高靜電防護能力的SOI開關，目前SOI開關也將帶動風潮成為WiFi市場的主流器件。

立積電子的射頻產品如PA、LNA、SW及FEM涵蓋各種不同的製程技術，包含GaAs, SiGe, SOI, CMOS與IPD等，可以因應市場的快速變化採用不同的製程技術，即時提供性價比最為市場接受的產品。

立積電子也不斷的提供市場主要用料的匹配型號，適時提供替待料為創造客戶最佳的市場競爭力。同時也積極與主晶片商密切合作，研發下一代的參考設計用料，並提供及時到位的技術服務，為客戶贏得市場創造利潤。以下為立積電子射頻前端元件主要競爭廠商強/弱勢分析。

立積電子與其他國際公司在WiFi射頻前端元件之競爭比較及 SWOT如下2表：

立積電子在WiFi射頻前端元件之競爭比較

廠商	WiFi SW	WiFi PA	WiFi LNA	WiFi FEM
立積電子 (Richwave)	提供SOI製程為主的開關, ESD 性能好	提供SiGe製程為主的PA, 有成本優勢	提供SOI製程為主的LNA, 有成本優勢	以SiGe/SOI製程為主搭配GaAs, 有成本優勢
Skyworks	以GaAs製程為主, ESD 性能差	以GaAs製程為主, 成本較高	以GaAs製程為主, 成本較高	以GaAs/pHEMT為主, 成本較高
RFMD	NO	NO	NO	以GaAs/pHEMT為主, 成本較高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年度	103年度
研發費用(A)	175,692	192,730
營業收入淨額(B)	1,112,512	1,382,499
(A)/(B)	16%	14%

2.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93	1.CMOS 製程 Synthesizer + VCO 單晶片 400~2500MHz
94	1.SiGe PA for 802.11b/g(應用於 PC、AP router)
	2.CMOS ISM Band AV Transceiver
95	1.SiGe PA for 802.11b/g pre-n(應用於 PC、NB、Consumer)
	2.GaAs PA for 802.11b/g pre-n(應用於 USB、NB、DSC)

年度	研發成果
	3.CMOS Cordless phone Transceiver
96	1.PA for 802.11a(應用於 TV、NB、USB)
	2.Dual band PA for 802.11a/b/g/n(應用於雙模 PC、TV、NB、USB)
	3.CMOS Dual band 2.4GHz/5.8GHz AV Transceiver
97	1.Small form factor & low current PA for 802.11b/g/n(應用於手機)
	2.CMOS 900MHz AV Transceiver
98	1.SPDT & SP3T T/R switch for 802.11a/b/g/n(應用於手機及 NB、USB)
	2.MMIC SiGe LNA for 802.11b/g/n(應用於 NB、Consumer)
	3.High power PA for 802.11b/g/n(應用於 AP router)
	4.RF Front-end module for 802.11b/g/n(應用於手機)
	5. FM Radio Single Chip (應用於手機、MP3)
99	1.2.3~2.7GHz WiMAX PA(應用於 WiMAX、USB、CPE)
	2.High power PA for 802.11a/n(應用於 AP router)
	3.Zero BOM SiGe & GaAs PA for 802.11a/n(應用於 NB、TV、USB)
	4.RF Front-end module for 802.11a/b/g/n(應用於 NB、TV、Consumer、USB)
	5.CMOS Digital AV Transceiver Solution(應用於監控系統)
	6.WiFi Front-end for Cellular System(應用於智慧型手機)
100	1.Multi-Switch for Satellite (應用於衛星)
101	1.LTE Femto PA for all bands(應用於家庭用 4G 小基站)
	2.3G Femto PA for all bands(應用於家庭用 3G 小基站)
	3.SP10 / SP4T ASM(應用於智慧型手機與 3G 網卡)
	4.2.4GHz Wireless Car rearview System(應用於無線倒車後視)
	5.2.4GHz Wireless HDMI System(應用於無線影音傳輸)
102	1.RF Front-end module for 802.11ac(應用於 NB、TV、USB)
	2.4x2 LNB SW(應用於衛星接收器)
	3.2x2 LNB SW(應用於衛星接收器)
	4.4T1R Wireless security system with IP feature (應用於無線監控系統)
	5. SOI SP2T~SP3T 高靜電防護天線開關
103	1. SOI SP4T~SP10T 手機用高靜電防護天線開關
	2. 12GHz LNB down converter (衛星接收器單晶片)
	3. High power PA for 802.11ac (應用於 AP router)
	4. WLCSP(晶圓級封裝) FEM (應用於 Mobile phone)
	5. 46/49 Mhz SOC (應用於 Babymonitor)
	6. Mono FM digital Receiver without crystal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1) 研究發展策略

- A.利用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市場發展趨勢，研發各種無線產品，提供客戶所需，進一步擴大市場應用產品之佔有率。
- B.善用公司累積之技術知識，創造技術差異化，除維持既有產品外，同時研究降低成本暨開發其他產品線導入市場銷售，提昇產品品質並強化產品競爭力。

(2) 產銷策略

- A.利用台灣專長之半導體垂直分工與良好之製造能力，提供客製化作業彈性並與國內晶圓廠與封裝測試廠等持續良好關係及維持密切代工合作，以確保產能之取得並掌握產品準確之交期以符合客戶及市場之需求。
- B.深耕與客戶之間的合作關係與信賴，提供快速與良好之技術服務，並利用通路代理商來滲透到每個角落來提升利潤與產品市場佔有率。

(3) 營運及財務規劃策略

- A.重視員工福利政策，實施分紅及績效獎金制度，以提高員工士氣，增加其向心力。
- B.藉由上市掛牌，獲得更多資金籌措管道充實營運資金，擴大營運規模。

2.長期發展計畫

(1) 研究發展策略

- A.結合市場的應用需求，提供完整產品系列，開拓產品線之廣度及深度，並利用更先進的技術開發高階產品，使產品多元化以滿足客戶之市場需求。
- B.尋求國內外學術機構、研究單位技術交流，並藉由與系統公司建立長期策略夥伴，建立自己獨特的技術品牌。
- C.建立主晶片商長期夥伴關係，早期開發並佈局平台之參考設計，擴大市場佔有率。

(2) 產銷策略

- A.持續與上游晶圓代工、封裝、測試廠商維持長期合作關係，進而成為策略夥伴，共同合作開發具特殊利基之製程，降低生產成本，開發高品質及具競爭性產品。
- B.掌握關鍵技術，將產品做最佳化利用，進行更先進、更精密之產品整合開發，積極成為世界級的領導公司。

(3) 營運及財務規劃策略

- A.推展國際化理念與厚植國際企業之經營管理能力，積極培育國際化人才，朝向國際級之企業目標邁進。
- B.利用資本市場多樣化之理財工具，以作為公司營運發展後盾。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103年度	
	金額	百分比(%)
內銷	610,393	44 %
外銷	772,106	56 %
合計	1,382,499	100 %

2.市場占有率

過去國內半導體產業發展較缺乏射頻 IC 設計人才，尤其在功率放大器領域上更是付之闕如。國內 IC 設計業者在射頻 IC 產品領域處於相對弱勢，市場為少數美、日廠商所壟斷。立積電子應用於 WiFi 的 RF IC 前端射頻晶片產品系列，於 2014 年平均單月出貨已達 4.8 千萬顆以上，全年 5.8 億顆以上。根據 TRI 報告中統計，全球 WiFi 市場將會有 20% 之複合成長率，其中包含一定比率低功率需求的 WiFi 產品，其中功率放大器或天線開關等射頻前端元件已經內建於主晶片中，另有外接射頻前端元件之裝置，又因其系統設計、所選配之主晶片平台、裝置成本.....等多重考量，而普遍有 1~3 顆元件數之需求，由於 WiFi 已應用於各消費性產品，系統設計規格變化迅速，目前尚無任何市場研究報告出具，故市場佔有率之計算係依據立積電子內部市場行銷部門由系統廠所收集的資料統計，預估立積電子在 102 年至 103 年 WiFi 產品出貨數佔全球之場佔有率分別達到 15%、17%。近年來隨著台灣射頻 IC 產業技術逐漸成熟，且本公司運用技術團隊與客戶及協力廠商間緊密的技術交流，以開發設計符合國內系統廠商所需產品整合度高且具有價格競爭力之設頻 IC 產品，勢可逐年提高國內射頻 IC 市場之全球佔有率。

3.市場之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全世界 WiFi 的產品有 80% 以上為大陸及台灣系統廠商所提供，為華人最成功的產業之一。由於 PA、LNA、SW 等 RF 零件的設計難度高，整合為模組後又要依客戶需求調整特性，國內僅立積電子使用先進材料 SiGe 製程設計 PA 與以 SOI 製程設計 SW，技術能力已達到經濟規模，並且持續穩定增加產量，在國際大廠的激烈競爭中占有一席之地，隨著無線通訊產品，除了如智慧型行動電話、WiFi 的使用越來越廣泛，再加上無線通訊產品推陳出新速度不斷加快與效率性能不斷提升，對於射頻市場尤其是 FEM(射頻前端模組)與 SW(天線開關)的需求持續增加。而台灣國內目前並無類似的上市櫃廠商在供應 PA 與天線開關產品，而本公司所提供的產品能夠有效取代原本 100% 為國外大廠所壟斷的市場。

WiFi雖已發展成熟，然在技術持續演進、多媒體無線傳輸應用及手持式裝置加入下，根據研調In-Stat報告，WiFi已遍佈在不同領域裡，包括在固定式消費性電子產品（如smart TV、遊戲機）、可攜式消費性電子產品（如smart Camera、Pad）、電腦週邊（如列印機）、筆記型電腦、智慧型手機及醫療工業等。WiFi的應用還在持續上升當中。依據研調TRI預估，WiFi將自2013年15億套成長到2016年26億套，年複合成長達到20%，WiFi持續成長也將帶動射頻前端元件產品的產值持續增加。並根據研調Infonetics Research報告，搭載802.11ac之裝置出貨將於2016年超越802.11n，亦是推進WiFi產業之主因。

行動電話的數量持續成長，智慧型手機（Smart phone）是搭載 WiFi 電子產品中成長最快速及比重最高的載具，根據研調 DIGITIMES Research 報告，2014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將達 12.5 億支，相較於 2013 年約 9.6 億支，成長率約為 30%，在智慧型手機的應用已經朝跨領域發展下（如智慧家庭及健康應用），借助開發者之力將可打造更多的需求刺激及成長。研調 Business Insider 分析師 Tony Danova 並於報告中提到，由於 3G/4G 網路的持續建設，到 2017 年全球智慧手機可望達到 22 億支。

Smallcell 又稱為毫微微蜂巢式基地台，或是家用小基站，在固網與行動網路融合(Fixed-mobile Convergence, FMC)中扮演重要腳色。行動通訊網路是由許多小型無線單元 (Cell)組成，即基地台，針對其位置或應用，各個基地台可能有著不同的涵蓋範圍、系統容量、與輸出功率。我們依其涵蓋範圍(或稱輸出功率)，將其分類成大型基地台(Macrocell)、微型基地台(Microcell)、特微型基地台(Picocell)與 femtocell；微型、特微型基地台主要是針對稠密的行動電話使用區域，用以增加網路容量，如車站、購物商場等。而 femtocell 涵蓋範圍更小，主要是用來彌補其它基地台無法涵蓋的區域及提升數據傳輸速率，通常用於住宅或小型商業環境。Microcell 以下的基地台統稱為 Smallcell。根據研調 TRI 報告，預測 2018 年 Smallcell 將超過 4,300 萬台的出貨量，同樣的，研調 Infonetics Research 報告亦預估 Smallcell 2013 至 2017 年將有 75% 的高複合成長率。

4.競爭利基

A.優異的研發技術能力

立積電子是國內第一家使用 SiGe 製程並成功導入 PA 量產的專業 RF IC 設計公司，具有極佳成本及性能效益的 RF IC 射頻前端晶片，已具備與國際砷化鎵大廠之競爭優勢。自成立以來專注在 RF IC 的範疇，優異的人力素質是本公司發展的根本，再加上長期培訓研發人才，因此累積了相當深厚的技術與經驗，其所構成之研發團隊提供全球 IC 設計業者與系統廠商完整的設計資源，此為公司賴以競爭的核心技術，同時也是公司營運成長的生力軍。此外，無線通訊產品之運用領域廣、產品生命週期較長等皆有助於本公司未來的發展。

B.掌握晶圓代工來源與協力廠商的長期配合

晶圓代工廠的製程技術、品質良率、設備產能、交貨速度及價格為產品開發競爭力及銷售成功的重要影響因素，而測試及封裝等協力廠的長期配合亦不可或缺，而就此部份本公司有長期配合之供應廠商，故產品品質穩定且供貨不虞匱乏。

C.與客戶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

本公司業務行銷團隊提供客戶完整產品開發服務，無論在品質、良率、交期及售後服務方面，擁有較高之產品價格性與更貼近需求市場，與客戶保持良好的默契，協助客戶縮短產品開發時程，與客戶共同成長並維持長久合作關係，建立之行銷通道與厚植深根的客户關係皆有助於本公司未來的營運發展。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 RF IC 產業仍具成長空間

隨著資訊科技不斷進步，伴隨著可攜式如行動電話、WiFi 及數位影音等產品運用之普及低價電腦的推出、網際網路的發展及半導體製程微縮技術之進步，RF IC 的應用層面將更為廣泛，勢必將帶動整體 RF IC 產業的市場需求，其未來深具發展空間。

B 無線通訊產業標準各有差異認證後便不輕易更換

由於各無線通訊產業標準各有差異，而且研發技術涵蓋軟、硬體領域，機動性佳的小企業如能因應個別市場快速反應，反而更有市場利基，並避免落入標準產品的價格戰中。另外，RF IC 設計產品開發往往需長期經驗與偵錯技術的累積，加以系統廠商認證時間較長，且一經認證通過使用後便不輕易更換供應商之特性，故國內同業尚無法在短期內取代本公司成為供應商。本公司技術團隊投入相關領域研發已有多年經驗，可縮短學習曲線並建立進入障礙。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國內 RF IC 專業人力成本上漲、研發人員短缺

近年來由於 IC 產業之蓬勃發展，專業人力成本相對提高，且 RF IC 設計專業人才養成時間長，且國內長期重數位輕類比，國內大專院校及研究所每年培養 RF IC 設計專才有限。而且市場產品變化加快，人才培育不及需求。

因應對策：

校園徵才並落實教育訓練，提高員工福利以加強員工向心力，並降低流動率，及強化研發人才之開發實力；開發更先進製程的資料庫，提昇本公司核心競爭力，以爭取更多客戶之合作機會。

B.對晶圓代工廠依賴度高

隨著半導體的垂直分工整合的趨勢，上下游產業大致區分為 IC 設計業、晶圓代工廠、切割封裝廠及測試廠等，關係密不可分。

因應對策：

與下游晶圓代工廠維持良好的互動關係，以確保晶圓代工之產能，並積極開發其他晶圓代工廠，以降低風險。

C.國內外廠商競爭

全球主要 RF IC 供應商一般可分為主晶片提供整體解決方案與 RF 前端射頻晶片等兩類，前者主要提供射頻、基頻 IC 與軟體的整體解決方案，如 Qualcomm、Broadcom、Infineon、Marvel、MTK、展訊、海思及瑞昱等，後者是提供 RF IC 射頻前端晶片，如 Skyworks、RFMD、Avago。

RF IC 射頻前端晶片市場中主導的 RF IC 廠商如 Skyworks、RFMD、與 Aago，僅以功率放大器便可在手機產業擁有一席之地，在功率放大器的市場營收上，便佔了全球手機 PA 市場的 60%以上。不過，此種具有半導體廠包袱的 IDM 廠商能否持續承受整個無線通訊產業的價格競爭變動，已開始產生問號。

在現實環境的價格競爭下，是否維持持續成長的中低價智慧型手機的市場佔有率，已成為各 RF IC 廠面臨的重要課題。有性價比競爭力的 CMOS 設計，也嚴然成為半導體的製程選擇。多模多頻與線性化優質化的節能設計，也成為下一階段的 RF IC 市場的重要關鍵。

因應對策：

- a. 加強自身產品的研發能力，縮短新產品推出時程。
- b. 穩定供貨品質，掌握產能，強化客戶信心。
- c. 加強與國內外相關系統廠商合作開發新產品。
- d. 致力於生產良率提升，以降低產銷成本。
- e. 強化行銷管理，建立全球化的行銷網路與售後服務體系，以建立客戶的忠誠度。
- f. 致力提升在 RF IC 產品的性價比，降低功耗擴大為耕耘手機領域外的 RF IC 應用如 WLAN、GPS，並開發高整合度多種無線通訊射頻前端晶片解決方案，提供完整的射頻次系統解決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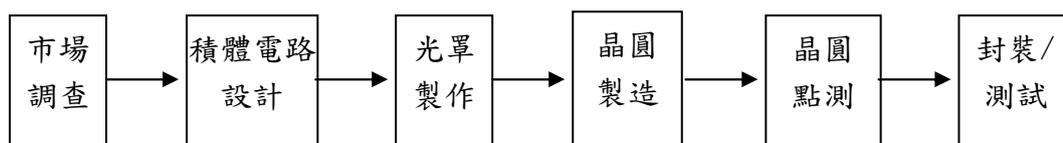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射頻前端元件	名稱	基本功能
PA	功率放大器	發射路徑(Transmitting path)之射頻前端元件，放大射頻收發器輸出之高頻訊號，再經由天線發送出去。在寬頻高速需求之無線通信系統中，應具備高線性度、高效率、數位控制、功率檢測及佈局面積小之功能特性。
LNA	低雜訊放大器	接收路徑(Receiving path)之射頻前端元件，高雜訊的背景雜訊下放大天線接收之微弱訊號，再交給後級射頻收發器做降頻及基頻解調。低雜音指數 (Noise Figure, NF)是重要特性指標。
Switch	天線開關	最接近天線的前端射頻元件，其功能是依據控制信號切換天線與發射或接收不同路徑之間的導通或切斷狀態，達到系統正常之發射與接收分時多工功能。
FEM	射頻前端模組	整合 RF 發射路徑及接收路徑之射頻前端主動及被動元件，成為單晶片之射頻前端模組，其組成可包含 PA, LNA, Switch 等主動元件及一些如濾波器、耦合器等被動元件。隨著系統的不同應用，經常有不同的組合需求，因此射頻前端模組常是客製化的設計。

立積射頻收發器	產品定位	產品基本功能
2.4GHz 數位式跳頻射頻收發器 RTC6763/ RTC6763S	智慧型家居監控系統，建構 2.4GHz 無線跳頻數位影音傳輸系統，整合立積開發完成對等網路 (Peer-to-Peer, P2P) 之軟體套件與智慧手機 APP 程式，可直接透過 WiFi 或 3G/4G，達成智慧型的遠端無線家居保全與長者看護寶寶幼兒照顧等功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2.4GHz 數位跳頻調變方式傳輸 CVBS 與立體聲之影音壓縮信號。 2.支援 MPEG4 與 MP3 影音壓縮與解壓縮。 3.具有互聯網路(Internet)連接功能，提供智慧型手機及 Tablet 遠端儲存、播放。 4.四對一傳輸監控，雙向語音傳輸，檔案傳輸及管理等功能。 5.具抗干擾及保密能力之數位式跳頻傳輸，視線傳輸距離達 250m，提供標清影像品質傳輸，可取代 CCTV 市場規格及價格需求。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晶圓	供應商 A	良好
晶圓	供應商 B	良好
晶圓	供應商 C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供應商 A	195,145	40%	—	供應商 A	202,462	50%	—
2	供應商 D	121,735	25%	—	供應商 B	69,604	17%	—
3	供應商 C	71,108	15%	—	供應商 C	43,114	11%	—
4	供應商 E	47,897	10%	—	供應商 D	43,090	11%	—
5	供應商 B	26,429	5%	—	供應商 E	8,646	2%	—
6	其他	24,515	5%	—	其他	38,810	9%	—
	進貨淨額	486,829	100%		進貨淨額	405,726	100%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考量製程能力、產能及價格等因素選擇專業晶圓代工廠配合，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廠商並無重大變動情形。

(五)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振遠	590,760	43%	—	振遠	416,037	38%	—
2	Synnex	171,365	12%	—	Synnex	158,477	14%	—
3	Flyspeed	72,922	5%	—	Flyspeed	128,761	12%	—
4	其他	547,452	40%	—	其他	409,237	36%	—
	銷貨淨額	1,382,499	100%		銷貨淨額	1,112,512	100%	

(六)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3 年度			10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RF IC	—	569,240	1,063,898	—	434,145	863,215

(七)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3 年度				10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RF IC	—	1,957	—	—	—	3,589	—	—

三、從業員工資訊：最近兩年度及截至 104 年 4 月 7 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止
員工 人數 (人)	製造及作業人員	0	0	0
	研發人員	77	86	88
	業務及管理人員	37	47	42
	合計	114	127	130
平均年歲(年)		41	39	39
平均服務年資(年)		4.5	4.1	3.9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士	8 %	6 %	5 %
	碩士	38 %	36 %	36 %
	大專	51 %	55 %	56 %
	高中	3 %	3 %	3 %
	高中以下	0 %	0 %	0 %
	合計	100 %	100 %	100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含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依照相關法令規定，提撥職工福利金，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以規劃、督導及推行員工福利事項；員工享有三節禮券(金)及年終獎金等福利，並設有婚、喪、住院及生育等補助金，照顧員工之生活；此外，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為員工投保勞健保外，本公司另為員工辦理團體醫療險、癌症險及意外險等措施，提供員工更高的生活保障。

2.員工進修、訓練狀況：依工作需要實施內、外訓等各項訓練課程

3.退休制度及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之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不低於工資之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帳戶。

(二)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一切依照勞動法令及相關規定，勞資雙方依據聘僱合約、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辦理；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並無重大勞資糾紛及損失之發生。

2.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勞資關係和諧，並無發生任何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未來仍將加強勞資雙方之溝通，以促進公司繁榮及保障員工福利，期雙方在平和、理性基礎下，減少勞資糾紛情事之發生。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2012.06.01-2015.05.31	辦公室租賃	無
租賃	文生開發(股)公司	2013.09.01-2015.08.31	辦公室租賃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538,500	682,608	677,7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856	39,801	49,099
無形資產			22,500	13,284	12,924
其他資產			46,613	40,943	28,631
資產總額			661,469	776,636	768,43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62,980	448,051	380,371
	分配後		362,980	448,051	380,371
非流動負債			47,107	44,744	12,56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10,087	492,795	392,933
	分配後		410,087	492,795	392,93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51,382	283,841	375,502
股本			413,006	419,296	439,156
資本公積			12,957	24,559	24,03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4,575)	(160,006)	(87,673)
	分配後		(174,575)	(160,006)	(87,673)
其他權益			(6)	(8)	(13)
庫藏股票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51,382	283,841	375,502
	分配後		251,382	283,841	375,502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859,924	1,112,512	1,382,499
營業毛利			264,410	283,262	352,197
營業損益			10,162	15,144	53,77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511)	5,273	14,806
稅前淨利			651	20,417	68,58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51	20,417	68,584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63,575)	15,014	57,1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180)	(447)	(7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5,755)	14,567	56,36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3,575)	15,014	57,11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65,755)	14,567	56,36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每股盈餘			(1.57)	0.37	1.35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流 動 資 產	444,592	517,913	535,375		
固 定 資 產	27,539	22,580	20,191		
無 形 資 產	28,347	27,900	23,275		
其 他 資 產	154,169	142,962	71,961		
資 產 總 額	654,647	711,355	650,802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98,526	344,393	350,901	
	分配後	198,526	344,393	350,901	
長 期 負 債	40,860	57,624	38,236		
其 他 負 債	0	4,540	6,997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239,386	406,557	396,134	
	分配後	239,386	406,557	396,134	
股 本	392,706	403,536	404,846		
預 收 股 本	10,050	590	8,160		
資 本 公 積	63,043	18,076	12,957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50,538)	(117,395)	(171,289)	
	分配後	(50,538)	(117,395)	(171,289)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0	(9)	(6)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0	0	0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0	0	0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415,261	304,798	254,668	
	分配後	415,261	304,798	254,668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

註：上述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731,467	808,564	859,924	採用 我國 財務 會計 準則 編製	
營業毛利	202,786	230,392	264,410		
營業損益	(103,524)	(108,049)	(5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170	5,530	10,58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0,306	2,877	9,647		
繼續營業 部門稅前損益	(111,660)	(105,396)	880		
繼續營業 部門損益	(51,639)	(117,395)	(63,385)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本期損益	(51,639)	(117,395)	(63,385)		
每股盈餘	(1.32)	(2.93)	(1.57)		

註：上述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文吉、許庭禎	無保留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建良、郭文吉	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蘇立、林鴻鵬	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蘇立、林鴻鵬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蘇立、林鴻鵬	無保留意見

註：101年度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更換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2.00	63.45	51.1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54.24	825.57	790.3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8.36	152.35	178.19
	速動比率			78.23	95.79	116.95
	利息保障倍數			1.18	5.85	26.8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74	3.57	3.91
	平均收現日數			97.59	102.24	93.35
	存貨週轉率(次)			2.32	3.14	4.2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94	3.43	4.04
	平均銷貨日數			157.33	116.24	8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3.51	23.76	31.1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5	1.55	1.7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76)	2.57	7.68
	權益報酬率(%)			(22.90)	5.61	17.3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0.16	4.87	15.62
	純益率(%)			(7.39)	1.35	4.13
	每股盈餘(元)			(1.57)	0.37	1.3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7.27)	17.70	43.2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6.85)	(31.70)	(9.0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33)	19.44	37.6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76.76	13.85	4.54
	財務槓桿度			1.57	1.38	1.05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超過20%原因：

- 1.速動比率：係因獲利增加，貸款減少所致。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係因稅後轉盈，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 3.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股東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稅前純益、純益率、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財務槓桿度：係因獲利增加所致。
- 4.存貨週轉率：係銷貨增加及存貨減少同時發生所致。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不適用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57	57.15	60.87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656.27	1,605.06	1,450.6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23.95	151.83	152.57			
	速動比率	123.76	81.52	77.19			
	利息保障倍數	(279.85)	(45.15)	1.2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67	4.81	4.01			
	平均收現日數	64.37	75.88	91			
	存貨週轉率 (次)	3.34	2.70	2.4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34	4.10	3.94			
	平均銷貨日數	110	136	149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20.56	35.81	40.2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12	1.14	1.2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8.49)	(16.91)	(8.93)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3.05)	(32.61)	(22.66)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26.36)	(26.78)	(0.01)		
		稅前純益	(28.43)	(26.12)	0.21		
	純益率 (%)	(7.06)	(14.52)	(7.37)			
每股盈餘 (元)	(1.32)	(2.93)	(1.5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76	39.93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55	0.51	—			
	財務槓桿度	1.00	0.98	0.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超過 20%原因：不適用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103 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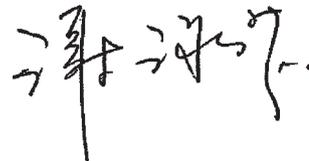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方蘇立會計師與林鴻鵬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復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請鑒察。

此 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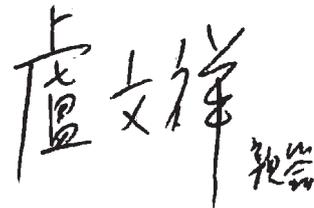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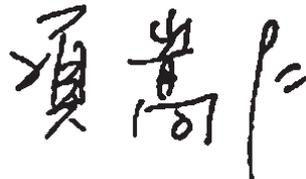
監察人：亞克技術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謝詠芬



監察人：盧文祥



監察人：項嵩仁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二 月 十 二 日

四、103 年度財務報表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與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蘇 立

方蘇立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會計師 林 鴻 鵬

林鴻鵬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2 月 12 日



立群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 106,434	14	\$ 44,755	6	2100	\$ 50,000	6	\$ 100,000	13
1125	26	-	31	-	2170	246,036	32	263,884	34
1170	331,296	43	375,458	48	2219	52,712	7	38,780	5
1200	7,079	1	96	-	2250	18,382	2	15,001	2
130X	230,317	30	252,116	33	2320	12,000	2	29,456	3
1410	2,054	-	1,301	-	2399	1,241	-	930	-
1476	-	-	2,207	-	21XX	380,371	49	448,051	57
1479	575	-	6,644	1					
11XX	677,781	88	682,608	88					
	非流動資產								
1600	49,099	7	39,801	5	2540	4,000	1	35,517	5
1780	12,924	2	13,284	2	2640	2,853	-	2,338	-
1840	24,954	3	36,276	5	2645	5,709	1	6,889	1
1920	2,601	-	2,603	-	25XX	12,562	2	44,744	6
1980	1,076	-	2,064	-	2XXX	392,933	51	492,795	63
15XX	90,654	12	94,028	12					
1XXX	768,435	100	776,636	100					
	負債與權益總計								
	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六)								
	應付帳款 (附註十四及二六)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五)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十六)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六)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五)								
	流動負債總計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三、二六及二八)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十七)								
	存入保證金								
	非流動負債總計								
	負債總計								
	權益 (附註十八)								
	股本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累積虧損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負債與權益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馮代駿



經理人：王是琦



會計主管：張世杰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十九）	\$ 1,382,499	100	\$ 1,112,512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九）	<u>1,030,302</u>	<u>74</u>	<u>829,250</u>	<u>75</u>
5900	營業毛利	<u>352,197</u>	<u>26</u>	<u>283,262</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70,366	5	63,738	6
6200	管理費用	35,323	3	28,688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92,730</u>	<u>14</u>	<u>175,692</u>	<u>16</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98,419</u>	<u>22</u>	<u>268,118</u>	<u>24</u>
6900	營業淨利	<u>53,778</u>	<u>4</u>	<u>15,144</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				
7010	其他收入	918	-	1,32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538	1	8,155	1
7050	財務成本	<u>(2,650)</u>	<u>-</u>	<u>(4,207)</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4,806</u>	<u>1</u>	<u>5,273</u>	<u>1</u>
7900	稅前淨利	68,584	5	20,417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一）	<u>11,473</u>	<u>1</u>	<u>5,403</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57,111</u>	<u>4</u>	<u>15,014</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5)	-	(\$ 2)	-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898)	-	(536)	-
839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153</u>	<u>-</u>	<u>91</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合計	<u>(750)</u>	<u>-</u>	<u>(447)</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6,361</u>	<u>4</u>	<u>\$ 14,567</u>	<u>1</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50	基 本	<u>\$ 1.35</u>		<u>\$ 0.37</u>	
9850	稀 釋	<u>\$ 1.35</u>		<u>\$ 0.3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馬代駿



經理人：王是琦



會計主管：張世杰





立群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累積虧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權益總額
A1	\$ 404,846	\$ 8,160	\$ 12,957	(\$ 174,575)	(\$ 6)	\$ 251,382	
N1	14,450	(8,160)	11,602	-	-	17,892	
D1	-	-	-	15,014	-	15,014	
D3	-	-	-	(445)	(2)	(447)	
Z1	419,296	-	24,559	(160,006)	(8)	283,841	
B1	-	-	(15,967)	15,967	-	-	
N1	19,860	-	15,440	-	-	35,300	
D1	-	-	-	57,111	-	57,111	
D3	-	-	-	(745)	(5)	(750)	
Z1	\$ 439,156	\$ -	\$ 24,032	(\$ 87,673)	(\$ 13)	\$ 375,50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馬代駿



經理人：王是琦



會計主管：張世杰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8,584	\$ 20,417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5,660	29,538
A20200	攤銷費用	16,852	17,700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495)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537	1,487
A20900	財務成本	2,650	4,207
A21200	利息收入	(86)	(8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641	7,811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7,737)	(5,11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50,643	(121,71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997)	4,937
A31200	存貨	17,158	(6,776)
A31230	預付款項	(753)	8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069	(5,348)
A32150	應付帳款	(19,429)	141,277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4,880	(8,589)
A32200	負債準備	3,381	4,23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11	108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383)	(38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66,981	83,29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2	7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744)	(4,06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4,339</u>	<u>79,30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205)	(10,85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0,099)	(8,484)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195	(1,03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	23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9,107)</u>	<u>(20,14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788,481	\$ 921,074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838,751)	(991,25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	3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8,973)	(22,647)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209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180)	-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u>33,763</u>	<u>16,40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6,660)</u>	<u>(46,21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3,107</u>	<u>2,303</u>
EEEE	現金淨增加數	61,679	15,259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44,755</u>	<u>29,496</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106,434</u>	<u>\$ 44,75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馬代駿



經理人：王是琦



會計主管：張世杰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93 年 1 月設立，主要從事無線通訊產品之積體電路(IC)設計及銷售業務。本公司股票自 99 年 10 月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04 年 2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2.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 IAS 19「員工福利」

「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此外，該修訂同時修改短期員工福利定義。修訂後短期員工福利定義為「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後 12 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本公司原分類為短期員工福利之帶薪年休假因可於勞務提供年度後 24 個月內使用，IAS 19 修訂後將改分類為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並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相關福利義務。惟此項改變並不影響應付休假給付於資產負債表列為流動負債之表達。

本公司於編製 104 年度財務報告時，將選擇不揭露 103 年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首次適用時預計對本年度之影響如下：

資產、負債及 權益之影響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調整後 帳面金額
<u>103年12月31日</u>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853	\$ -	\$ 2,853
累積虧損	(87,673)	-	(87,673)
<u>103年1月1日</u>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338	\$ -	\$ 2,338
累積虧損	(160,006)	-	(160,006)
<u>綜合損益之影響</u>			
<u>103年1月1日</u>			
<u>至12月31日</u>			
營業費用	\$ 298,419	\$ 9	\$ 298,428
本期淨利影響	57,111	(9)	57,102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898)	9	(8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影響	56,361	-	56,361

4.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規定須揭露關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工具之抵銷權及相關協議（例如提供擔保之協議）之資訊。

5.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闡明關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規定，特別說明「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之條件。

6.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首次採用 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IAS 1 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本公司應列報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一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IAS 16 之修正係闡明，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應依 IAS 16 認列，其餘不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者，係認列為存貨。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IFRIC 21「公課」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公課）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本公司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4.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

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5.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6.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7.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8.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IFRS 7 之修正提供額外指引，以闡明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

9.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該修正闡明，合併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合併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合併公司應考量合併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

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權利金按時間基礎決定者，係於協議期間內按直線基礎認列收入。依照生產、銷售與其他衡量方法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三)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予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

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收入認列

附註十六說明本公司將商品出售給主要代理商後，因商品出售予不同終端客戶或數量差異而給予之價差折讓退款。

於進行該等判斷時，管理階層已充分考量商品銷售收入認列條件，尤其考量公司是否已移轉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給買方。經詳細量化各代理商之折讓比率，管理階層確信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故入於當期認列應屬適當，同時亦認列折讓退款準備。

(二) 所得稅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投資抵減及未來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24,954 仟元及 36,276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三)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

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四)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如附註二六所述，本公司管理階層運用判斷以選定用以估計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金融工具之適當評價技術。本公司係採用市場參與者所通用之評價技術。對衍生金融工具之假設係基於市場價格或利率並依該工具之特性予以調整。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參閱上述附註四(六)所述，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與生產相關之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本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七)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八)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 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91	\$ 49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05,943</u>	<u>44,257</u>
	<u>\$106,434</u>	<u>\$ 44,75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2%~0.30%	0.02%~0.30%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u>\$ 26</u>	<u>\$ 31</u>

八、應收帳款淨額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331,529	\$375,691
減：備抵呆帳	<u>233</u>	<u>233</u>
	<u>\$331,296</u>	<u>\$375,458</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0~30 天	\$ 7,215	\$ 26,681
31~60 天	8,857	17,131
61 天~90 天	8,957	4,514
91 天~121 天	-	-
121 天以上	<u>229</u>	<u>-</u>
合 計	<u>\$ 25,258</u>	<u>\$ 48,32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233	\$ 728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233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728)
年底餘額	<u>\$ 233</u>	<u>\$ 233</u>

九、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81,308	\$ 84,586
在 製 品	57,145	58,120
原 料	91,864	109,230
商 品	-	180
	<u>\$230,317</u>	<u>\$252,116</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30,302 仟元及 829,250 仟元。

103 及 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4,641 仟元及 7,811 仟元。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試 驗 設 備</u>	<u>電 腦 設 備</u>	<u>其 他 設 備</u>	<u>合 計</u>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52,166	\$ 13,049	\$ 121,007	\$ 186,222
增 添	2,608	1,237	11,638	15,483
處 分	(20,275)	(5,645)	(2,302)	(28,222)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4,499</u>	<u>\$ 8,641</u>	<u>\$ 130,343</u>	<u>\$ 173,483</u>
<u>累計折舊</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7,486	\$ 11,752	\$ 83,128	\$ 132,366
折舊費用	5,175	760	23,603	29,538
處 分	(20,275)	(5,645)	(2,302)	(28,222)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22,386</u>	<u>\$ 6,867</u>	<u>\$ 104,429</u>	<u>\$ 133,682</u>
102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12,113</u>	<u>\$ 1,774</u>	<u>\$ 25,914</u>	<u>\$ 39,801</u>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4,499	\$ 8,641	\$ 130,343	\$ 173,483
增 添	5,429	1,095	28,434	34,958
處 分	(7,879)	(6,573)	(96,101)	(110,553)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2,049</u>	<u>\$ 3,163</u>	<u>\$ 62,676</u>	<u>\$ 97,888</u>

(接 次 頁)

(承前頁)

	試驗設備	電腦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				
103年1月1日餘額	\$ 22,386	\$ 6,867	\$ 104,429	\$ 133,682
折舊費用	5,371	732	19,557	25,660
處分	(7,879)	(6,573)	(96,101)	(110,55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9,878</u>	<u>\$ 1,026</u>	<u>\$ 27,885</u>	<u>\$ 48,789</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12,171</u>	<u>\$ 2,137</u>	<u>\$ 34,791</u>	<u>\$ 49,099</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試驗設備	3至6年
電腦設備	3至4年
其他設備	1至5年

十一、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計
成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27,669	\$ 29,882	\$ 57,551
單獨取得	8,484	-	8,484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36,153</u>	<u>\$ 29,882</u>	<u>\$ 66,035</u>
累計攤銷			
102年1月1日餘額	\$ 19,449	\$ 15,602	\$ 35,051
攤銷費用	11,975	5,725	17,70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31,424</u>	<u>\$ 21,327</u>	<u>\$ 52,751</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4,729</u>	<u>\$ 8,555</u>	<u>\$ 13,284</u>
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36,153	\$ 29,882	\$ 66,035
單獨取得	16,492	-	16,492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52,645</u>	<u>\$ 29,882</u>	<u>\$ 82,527</u>
累計攤銷			
103年1月1日餘額	\$ 31,424	\$ 21,327	\$ 52,751
攤銷費用	15,659	1,193	16,852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47,083</u>	<u>\$ 22,520</u>	<u>\$ 69,603</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5,562</u>	<u>\$ 7,362</u>	<u>\$ 12,924</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1 至 3 年
專門技術	5 至 10 年

十二、其他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費用	\$ 1,510	\$ 1,297
預付貨款	544	4
留抵稅額	398	4,782
暫付款	177	1,862
其他金融資產(一)	-	2,207
	<u>\$ 2,629</u>	<u>\$ 10,152</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四)	\$ 2,601	\$ 2,603
其他金融資產(一)	1,076	2,064
	<u>\$ 3,677</u>	<u>\$ 4,667</u>

(一) 係用途受限制之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市場利率分別為年利率 1.36% 及 0.93%~1.36%。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50,000</u>	<u>\$10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44% 及 1.44%~1.92%。

(二) 長期借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附註二八)</u>		
銀行借款(1)	\$ -	\$ 7,798
銀行借款(2)	-	13,215

(接次頁)

(承前頁)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3)	\$ 16,000	\$ -
銀行借款(4)	-	18,390
銀行借款(5)	<u>-</u>	<u>25,570</u>
小計	16,000	64,97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12,000</u>)	(<u>29,456</u>)
長期借款	<u>\$ 4,000</u>	<u>\$ 35,517</u>

1.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備償專戶之活期存款質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八），自 102 年 8 月起，以每月為一期償還，至 104 年 2 月底前償清，有效年利率 102 年為 1.60%，業於 103 年 7 月份提前償清。
2.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定期存款質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八），自 98 年 1 月起，以每季為一期償還，至 105 年 1 月底前償清，有效年利率皆為 1.00%，業於 103 年 4 月份提前償清。
3. 該銀行借款係本公司之信用借款，自 103 年 8 月起，以每月為一期償還，至 105 年 2 月底前償清，有效年利率 103 年為 1.90%。
4. 該銀行借款係本公司之信用借款，自 102 年 10 月起，以每月為一期償還，至 107 年 10 月底前償清，有效年利率 102 年為 1.64%，業於 103 年 7 月份提前償清。
5. 該銀行借款係本公司之信用借款，自 99 年 11 月起，以每月為一期償還，至 104 年 11 月底前償清，有效年利率 102 年為 1.96%，業於 103 年 12 月份提前償清。

十四、應付票據及帳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246,036</u>	<u>\$263,884</u>

本公司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間為 30 天至 6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五、其他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7,074	\$ 15,342
應付設備款	7,554	4,801
應付軟體費	6,393	-
應付權利金	3,885	3,814
應付保險費	3,712	3,354
應付測試費	2,259	1,882
應付運費	1,665	1,356
應付休假給付	1,076	1,267
應付專業勞務費	1,024	1,323
其 他	<u>8,070</u>	<u>5,641</u>
	<u>\$ 52,712</u>	<u>\$ 38,780</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 998	\$ 867
其 他	<u>243</u>	<u>63</u>
	<u>\$ 1,241</u>	<u>\$ 930</u>

十六、負債準備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退貨及折讓	<u>\$ 18,382</u>	<u>\$ 15,001</u>
		<u>退 貨 及 折 讓</u>
102年1月1日餘額		\$ 10,769
本年度新增		58,036
本年度使用		(<u>53,804</u>)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5,001</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5,001
本年度新增		10,386
本年度使用		(<u>7,005</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8,382</u>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875%	1.75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	3.0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成本	\$ 101	\$ 8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72)	(55)
	<u>\$ 28</u>	<u>\$ 28</u>
依功能別彙總		
研發費用	<u>\$ 28</u>	<u>\$ 28</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898 仟元及 536 仟元精算損失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2,992 仟元及 2,247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6,765	\$ 5,76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912)	(3,423)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853</u>	<u>\$ 2,33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5,761	\$ 5,159
利息成本	101	83
精算損失	<u>903</u>	<u>519</u>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6,765</u>	<u>\$ 5,761</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423	\$ 2,96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73	55
計畫資產(損)益	5	(17)
雇主提撥數	<u>411</u>	<u>417</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3,912</u>	<u>\$ 3,423</u>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78 仟元及 38 仟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現金	19%	23%
權益工具	66%	64%
債務工具	<u>15%</u>	<u>13%</u>
	<u>100%</u>	<u>1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765	\$ 5,761	\$ 5,159	\$ 2,51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912)	(\$ 3,423)	(\$ 2,968)	(\$ 2,939)
提撥短絀	\$ 2,853	\$ 2,338	\$ 2,191	\$ 424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467	\$ 322	\$ 2,599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5)	\$ 17	(\$ 31)	\$ -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及 102 年度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皆為 458 仟元。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 (仟股)	100,000	100,000
額定股本	\$ 1,000,000	\$ 1,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43,916	41,930
已發行股本	\$ 439,156	\$ 419,296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0,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23,535	\$ 15,843
已失效認股權	124	124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373	8,592
	\$ 24,032	\$ 24,559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經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繳納稅捐後，應先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序按下列比率分配：

1. 員工紅利不低於 10%。
2. 董監事酬勞不高於 3%。
3. 剩餘部分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股東股息及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該可分配數額之 30%，且其中現金股利部分應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並考量對未來獲利及資金需求成長情形分配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其中現金股利分配之比例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之 10%。

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之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為累積虧損，故不擬提列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13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u>虧 損 撥 補 案</u>
	<u>102 年度</u>
資本公積	<u>\$ 15,967</u>

本公司 104 年 2 月 12 日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u>虧 損 撥 補 案</u>
	<u>103 年度</u>
資本公積	<u>\$ 23,659</u>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4 年 6 月 1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對本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十九、收 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商品銷售收入	\$ 1,380,542	\$ 1,107,972
權利金收入	<u>1,957</u>	<u>4,540</u>
	<u>\$ 1,382,499</u>	<u>\$ 1,112,512</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賠償收入	\$ 578	\$ 1,095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86	82
其 他	<u>254</u>	<u>148</u>
	<u>\$ 918</u>	<u>\$ 1,32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7,438	\$ 8,323
其他支出	(900)	(168)
	<u>\$ 16,538</u>	<u>\$ 8,155</u>

(三)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650	\$ 3,576
財務費用	-	631
	<u>\$ 2,650</u>	<u>\$ 4,207</u>

(四) 折舊及攤銷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660	\$ 29,538
無形資產	16,852	17,700
	<u>\$ 42,512</u>	<u>\$ 47,23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推銷費用	\$ 1,562	\$ 1,561
管理費用	1,156	1,096
研發費用	22,942	26,881
	<u>\$ 25,660</u>	<u>\$ 29,53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推銷費用	\$ -	\$ 102
管理費用	259	538
研發費用	16,593	17,060
	<u>\$ 16,852</u>	<u>\$ 17,700</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 6,109	\$ 5,912
確定福利計畫	28	28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1,537	1,487
其他員工福利	134,848	129,541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42,522</u>	<u>\$136,968</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依功能別彙總		
推銷費用	\$ 26,101	\$ 23,589
管理費用	18,314	14,511
研發費用	<u>98,107</u>	<u>98,868</u>
	<u>\$142,522</u>	<u>\$136,968</u>

(六) 外幣兌換損益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7,934	\$ 13,81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10,496</u>)	(<u>5,487</u>)
淨 益	<u>\$ 17,438</u>	<u>\$ 8,323</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	\$ -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11,473</u>	<u>5,40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473</u>	<u>\$ 5,403</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68,584</u>	<u>\$ 20,41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7%)	\$ 11,659	\$ 3,47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52
未認列之可減除虧損扣抵	(198)	252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2	286
未認列之可減除投資抵減	<u>-</u>	<u>1,34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473</u>	<u>\$ 5,403</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3年度	102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精算損失認 列之所得稅利益	\$ 153	\$ 91

(三)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80	\$ 96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將若干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互抵。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 2,550	\$ 575	\$ -	\$ 3,12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38	-	153	691
應付休假給付	226	7	-	233
備抵呆帳	123	(83)	-	40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230)	(1,304)	-	(1,534)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302	789	-	3,091
其他	-	(2)	-	(2)
	5,509	(18)	153	5,644
虧損扣抵	30,767	(11,457)	-	19,310
	\$ 36,276	(\$ 11,475)	\$ 153	\$ 24,954

10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 1,831	\$ 719	\$ -	\$ 2,55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47	-	91	538
應付休假給付	226	-	-	226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備抵呆帳	\$ 421	(\$ 298)	\$ -	\$ 123
未實現兌換損益	584	(814)	-	(23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u>1,615</u>	<u>687</u>	-	<u>2,302</u>
	5,124	294	91	5,509
虧損扣抵	35,122	(4,355)	-	30,767
投資抵減	<u>1,342</u>	<u>(1,342)</u>	-	-
	<u>\$ 41,588</u>	<u>(\$ 5,403)</u>	<u>\$ 91</u>	<u>\$ 36,276</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46,277	104
24,733	105
33,225	109
<u>9,352</u>	111
<u>\$113,587</u>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第 1 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2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 1</u>	<u>\$ 60</u>

本公司因 103 及 102 年度均為累積虧損，無盈餘可供分配，故無稅額扣抵比率。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除 99 年度外，截至 10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3年度	10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35</u>	<u>\$ 0.37</u>
稀釋每股盈餘	<u>\$ 1.35</u>	<u>\$ 0.36</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57,111</u>	<u>\$ 15,014</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2,349	40,88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u>45</u>	<u>60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2,394</u>	<u>41,489</u>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99年8月3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3,651單位，發行時每單位可按每股17元認購普通股1,000股（發行新股），嗣後認購價格依辦法所訂之公式調整，員工自被給與認股權憑證屆滿2年、3年及4年後分別可行使50%、75%及100%，其存續期間至104年8月3日止。本公司此次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員工認股權				
年初流通在外	2,077	\$ 17	3,111	\$ 17
本年度執行	(1,986)	17	(965)	17
本年度失效	(9)	17	(69)	17
年底流通在外	<u>82</u>	17	<u>2,077</u>	17
年底可執行	<u>82</u>	17	<u>1,197</u>	17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4.37</u>		<u>\$ 4.37</u>	

於 103 及 102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43.99 元及 21.40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 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年)	執行價格 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年)
\$17	0.59	\$17	1.59

本公司給與員工之認股權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公平價值，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票市價	17 元
預期價格波動率	31.51%
無風險利率	0.87%、0.95%及 1.04%
預期股利率	-
預期存續期間	3.5 年、4 年及 4.5 年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537 仟元及 1,487 仟元。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台北辦公室，租期為 104 年 5 月到期，目前年租金合計 5,777 仟元；承租新竹辦公室，租期為 104 年 8 月到期，目前年租金合計 3,384 仟元。另本期新增營業租賃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租期分別於 104 年 3 月及 105 年 3 月到期，目前年租金合計約 4,065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9,328	\$ 7,891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570	2,256
	<u>\$ 9,898</u>	<u>\$ 10,147</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並適時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年12月31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26	\$ -	\$ -	\$ 26

102年12月31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31	\$ -	\$ -	\$ 31

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445,885	\$424,5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	31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70,457	474,52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並無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係以營運產生之自然避險及藉由外幣借款以減輕匯率風險之影響。

財務管理部門每月對本公司之風險管理階層提出報告，已隨時監督風險與落實政策以掌握暴險之情形。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有 99%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60%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2%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2%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2%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2%時，將使稅後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2%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	<u>(\$ 5,179)</u>	<u>(\$ 5,344)</u>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76	\$ 4,271
—金融負債	66,000	164,97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05,943	44,25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並無相關浮動利率之負債。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適當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以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筆由風險管理單位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增補擔保品。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前五大客戶，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78% 及 79%。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06,160	\$ 146,447	\$ 44,017	\$ -
固定利率工具	<u>1,000</u>	<u>1,000</u>	<u>60,000</u>	<u>4,000</u>
	<u>\$ 107,160</u>	<u>\$ 147,447</u>	<u>\$ 104,017</u>	<u>\$ 4,000</u>

10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01,499	\$ 185,278	\$ 62	\$ 6,889
固定利率工具	<u>53,417</u>	<u>57,333</u>	<u>18,706</u>	<u>35,517</u>
	<u>\$ 154,916</u>	<u>\$ 242,611</u>	<u>\$ 18,768</u>	<u>\$ 42,406</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6,000	\$143,960
— 未動用金額	<u>4,000</u>	<u>215,040</u>
	<u>\$ 20,000</u>	<u>\$359,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50,000	\$ 21,013
— 未動用金額	<u>50,000</u>	<u>36,987</u>
	<u>\$100,000</u>	<u>\$ 58,000</u>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690	\$ 9,728
退職後福利	437	484
股份基礎給付	<u>170</u>	<u>312</u>
	<u>\$ 10,297</u>	<u>\$ 10,52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分別提供下列資產作為海關進口貨物先放後稅以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	<u>\$ 1,076</u>	<u>\$ 4,271</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重大承諾

本公司銷售部分產品依約應按銷售淨額之某一比例支付權利金。103及102年度之權利金支出分別為7,295仟元及7,213仟元。

(二) 或有事項

天工通訊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美國子公司（以下稱天工公司）於 95 年 12 月向美國加州法院對本公司及本公司總經理提起侵害營業秘密等損害賠償之民事訴訟。美國加州法院於 100 年 12 月判決確定撤銷天工公司對本公司及本公司總經理之訴訟。天工公司遂於 101 年 2 月向美國加州法院提起上訴，惟本公司已提起反訴並求償相關訴訟費用及損失。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全案仍進行審理中。

三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2,530		31.65				\$ 397,41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349		31.65				137,942

102 年 12 月 31 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3,663		29.95				\$ 409,218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742		29.95				142,010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單位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	\$ 26	-	\$ 26	註

註：係按 103 年 12 月 31 日股票收盤價計算。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二、部門資訊

本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公司目前僅從事無線通訊產品之設計及銷售，其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請參閱前述之財務報表。惟本公司其他企業整體資訊揭露如下：

(一) 主要產品收入：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項 目	103年度	102年度
WiFi	\$ 1,058,554	\$ 903,219
FM 諧調器	194,661	63,938
無線影音傳輸 IC	88,705	114,828
行動通訊	25,610	12,155
其 他	14,969	18,372
	<u>\$ 1,382,499</u>	<u>\$ 1,112,512</u>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台 灣	\$ 610,393	\$ 439,279	\$ 90,654	\$ 94,028
大 陸	564,402	559,595	-	-
韓 國	202,164	103,781	-	-
其 他	5,540	9,857	-	-
	<u>\$ 1,382,499</u>	<u>\$ 1,112,512</u>	<u>\$ 90,654</u>	<u>\$ 94,028</u>

(三) 主要客戶資訊 (占銷貨收入 10% 以上)：

客 戶 名 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A 公 司	\$ 590,760	43	\$ 416,037	37
B 公 司	171,365	12	158,477	14
C 公 司	72,922	5	129,548	12

五、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無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及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流動資產	682,608	677,781	(4,827)	-1%
基金及投資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801	49,099	9,298	23%
無形資產	13,284	12,924	(360)	-3%
其他資產	40,943	28,631	(12,312)	-30%
資產總額	776,636	768,435	(8,201)	-1%
流動負債	448,051	380,371	(67,680)	-15%
長期負債	35,517	4,000	(31,517)	-89%
其他負債	9,227	8,562	(665)	-7%
負債總額	492,795	392,933	(99,862)	-20%
股本	419,296	439,156	19,860	5%
資本公積	24,559	24,032	(527)	-2%
保留盈餘	(160,006)	(87,673)	72,333	-4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8)	(13)	(5)	63%
股東權益總額	283,841	375,502	91,661	32%
增減比例變動超過 20%之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係新產品光罩的投資所致。 2. 其他資產：主係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所致。 3. 長期負債、負債總額：主係償還借款所致。 4. 保留盈餘、股東權益總額：主係獲利增加所致。 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係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112,512	1,382,499	269,987	24%
營業成本	<u>829,250</u>	<u>1,030,302</u>	201,052	24%
營業毛利	283,262	352,197	68,935	24%
營業費用	<u>268,118</u>	<u>298,419</u>	30,301	11%
營業利益	15,114	53,778	38,664	25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73	14,806	9,533	181%
稅前淨利益(損失)	20,417	68,584	48,167	236%
所得稅費用	<u>5,403</u>	<u>11,473</u>	6,070	112%
本期純益(損)	<u>15,014</u>	<u>57,111</u>	42,097	280%
增減比例超過 20%之變動分析說明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營業收入、成本、毛利、營業利益及得稅費用增加主係營運成長獲利增加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兌換利益所致。 				

三、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因投資及融資活動之淨全年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4,755	164,339	(105,767)	106,434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應收帳款減少，致現金流入 51,000 千元。 (2)投資活動：主係購置光罩及電腦軟體，致現金流出 42,000 千元。 (3)融資活動：主係償還借款，致現金流出 99,000 千元。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為新台幣 100,000 千元：主要係來自營業純益。 (2)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為新台幣 40,000 千元：主要係增加資本支出。 (3)理財活動之現金流出為新台幣 50,000 千元：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轉投資且無任何因轉投資獲利或虧損情形，未來一年本公司仍持續專注自有業務，並無任何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評估及管理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隨時觀察金融市場之利率變動對現金流量影響，並視實際需求，採取因應措施。

2.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銷貨收入及採購支出主要係以美元計價，以外幣資產沖銷外幣負債，以達自然避險效果，且本公司將密切注意匯率波動相關資訊，即時掌握匯率走勢，適時依據全球總體經濟、匯率價格及未來資金需求，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3.通貨膨脹：

本公司隨時注意原料市場及產品價格之波動，目前尚未因國內外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辦法」等辦法作為相關作業之依據，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項目	主要功能及規格
WiFi 與 LTE 之相關前端射頻元件晶片系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射頻元件包含低雜訊放大器、功率放大器、開關元件等。●射頻前端模組。
手機應用之相關前端射頻元件晶片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功率放大器模組。●射頻前端模組。●FM 廣播應用等相關數位晶片系列。
無線影音應用之相關 SOC 系統晶片及諧調器晶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高解析度無線影音應用之低功耗、高效能影音壓縮 SOC 系統單晶片及高速數位射頻收發晶片。●數位廣播前端射頻元件。
手持式系統週邊之相關應用晶片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短距離、低功耗且抗干擾之無線通信晶片與手持式系統週邊相關應用晶片系列。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將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並視營運狀況維持一定幅度之成長，以確保本公司之競爭優勢。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除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故最近年度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
2. IFRS 導入時程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已自一〇二年起依國際會計準則(IFRS)編製財務報表。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演變，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加上不斷地加強提升自行之研發能力，將各種創新概念及設計開發申請專利加以保護，並積極擴展未來之市場應用領域，以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的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進貨集中主要係為產品品質考量及取得較佳之進貨價格，惟本公司對於進貨之管理，均建立至少兩家供應商，以避免進貨因過度集中所產生之風險。另本公司銷貨集中，主要係因透過經銷商銷貨至台灣及大陸地區客戶，為因應銷貨集中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亦積極開拓長期合作之客戶，且慎選具有良好財務背景之客

戶，藉以降低銷貨集中所產生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甲公司於九十六年四月控告本公司總經理（於九十九年四月以前為本公司董事長）侵犯商業秘密，並對本公司提起共同侵權行為附帶民事請求 57,950 仟元，此刑事案一審經法院判決不受理，駁回附帶民事請求，甲公司提起上訴亦遭駁回；同樣案由，甲公司（及其美國子公司）亦於九十五年十二月，在美國提出損失賠償訴訟（金額未列），九十六年十月法院以無司法管轄權為由而不受理，甲公司提起上訴後，法院於九十八年十一月駁回原法院之判決，經原法院重新審理後於一〇〇年五月駁回甲公司對本公司及本公司總經理之訴訟，甲公司已於一〇一年二月再提起上訴。另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向甲公司請求賠償本公司因該訴訟案所發生之相關訴訟費用，全案審理中。

前述爭訟已諮詢並委任台灣律師及美國律師分別處理中，經評估對本公司之業務、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十三)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分散於各單位，並訂定了健全的內部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亦針對避險、預防損失與危機處理發展出全面的計劃和流程。除此之外，本公司的經營團隊一直密切注意可能會影響公司業務及營運的總經環境，針對各種突發狀況均有專人專責規劃並因應，將企業經營的不確定性降至最低。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馬代駿



